***The Second Handshake* 第二次握手**

**Shouchaoben version**

**Transcribed by Yang Junjie**

深秋的首都，天气迷人。枫叶树都落了叶，露出稀疏的树梗。松柏都显得苍苍郁郁，遥望香山，象蒙上洁白的纱幕，绰约地显出浅红色蜿蜒起伏的身影，那该是万千株火样喷发的枫树吧！

黄昏时节，夕阳远卧到香山。给巍峨雄伟的前门箭楼镀上了一层光天服的光辉。满天是浓郁的降红色和酱（corrected绛）紫色的晚霞，一朵朵、一缕缕地象那万紫千红的花朵花瓣。

前门楼下各种各样的小汽车川流不息，人群向激水一样喧哗欢笑，交织成一幅繁华热闹的画面。

我要讲的故事，就从这里开始吧！

这是一九五九年深秋的黄昏时节，一辆流线型“莱茵河”牌小汽车，在车水马龙的前门大街驶过。在它蓝色的身形，悄悄地缓缓地驶进一条小街。在条小胡同附近停下来。

轿车后门打开，一位穿着呢质军大衣的高个子消瘦身材的男子钻了出来，他朝四周望了一眼，深深地吸了一口气，拂了拂银白色的头发，我们在微弱的街灯，可以看见他的闪闪发亮的上校肩章和红十字的领章。

“喂，小星星”军医上校俯身朝窗内笑道，“到我家去玩玩吧，师母一定很想念您。”窗内露出一个姑娘的脑袋，“下次来吧，苏老师。”她眨眨眼睛笑道，“师母一定想念您呀！”她想了想，点了点头。“苏老师，你回家(page break 1-2) 休息吧！代我向师母问好。”

“莱茵河”牌小汽车喷出一股烟雾，静静地驶去。

上校穿过小小的北京四合院，踏上自己门前的阶梯，家和云灯光，透过窗口的纱窗洒了出来。收音机的声音传开到小院里，上校站着侧身听着“北京人民广播电台，现在开始报告新闻。”一位男播音员圆润悦耳的声音。

“中国医学代表团，在以中国医学院医务研究所所长吴阶平院士，副团长中国军事医学研究所副所长苏冠兰教授率领下，今天中午乘飞机回到北京……。

代表团访问了阿联、巴基斯坦、柬埔寨、印度尼西亚等亚洲友好国家。代表团部分成员在兄弟的越南民主共和国协助河内医科大学，为促进中越两国人民的战斗友谊作出了贡献。

代表团成员兰锡钺教授，钟息洞教授、万究几教授、吴猛超副教授、宋剑鸿副教授也同机回到北京。”

“人还没到，收音机先报告了”上校微微一笑，接着推开房门走了进来。

“冠兰，你回来了。”苏格兰的妻子叶玉函惊喜地扑了上来，教授深情地抚摸着妻子的手，在玉函洁白的发角上一吻。

“爸爸回来了！”教授的两个孩子从屋内奔了出来。小家伙一齐欢笑叫着，扑进爸爸的怀里，爬在爸爸的肩上。教授蹲下来，舒开两臂搂住两个孩子，无限慈爱地吻着两个娇嫩的小圆面。

“疼，爸爸的胡子……”五岁的儿子苏惠躲闪着叫着。喊道：“我要爸爸”七岁的苏平女儿却把小脸紧紧地偎在父亲的面颊上，“我不怕，再也不让爸爸走了。”

教授摸摸自己上唇两撇剪得整齐的威严的胡子，不禁笑出声来。他问两个孩子，“爸爸出国几个月了，你们想爸爸吗？”“想，我最想！”苏惠争先叫道。

“我比弟弟还要想”女儿叫道。“妈妈比我们更想哩！妈妈都瘦了。”教授瞥了妻子一眼，玉函却无声地欣慰地笑了。

“爸爸您从外国带来什么好吃的东西了吗？”小儿子突然瞪大眼睛问。

“爸爸出国干革命去了，不是去玩，哪里有什么好吃的呢？”做母亲的责怪道 “别赖在爸爸身上，看!把军衣都弄皱了，快下来。”

费了好大的劲，才把两个孩子扯开，他俩朝餐桌跑去，抢着摆设饭碗。玉函接过丈夫的军帽，又替冠兰脱下大衣，温柔地说：“快换了衣服来吃饭吧！都等你很久了。”

“你怎么知道我今天回来？”

“今天上午所里打来了电话，我忙着炒菜做饭，累得(page break 2-3) 够呛！”

“宋以哲吗？他怎么知道？”

“说是鲁政委告诉他的。”

“哦。鲁宁同志……”苏冠兰推开中屋门走了进去，合院的房子一般都不大宽敞。教授和妻子见面的房子是兼做餐厅的客厅，他此刻走进的是兼做卧室的书房。实驿所在东海淀有几座宿舍大楼，上校却不愿住进去，他就住在这普通的四合院。

书房不大，有四、五个书柜，两三张沙发。在沙发环绕中是一张小园桌。桌上陈设着一坐（corrected 座）精致的坐（corrected 座）钟和一面镜子。临院有一个大窗，窗栅上是玻璃，窗外链一付湘妃帘。窗下摆着一张大写字台，写字台上放着一架“熊猫”牌收音机，文件夹、文具盒和一架袖珍打字机……。

一切井井有条、一尘不染，显示出女主人的勤劳和洁癖。教授微笑着点点头，从小圆桌下抽出一张小凳，一面脱皮鞋，一面对着小镜中，从镜中映出一个清晰的面型，消瘦、向哲、严峻端正的鼻梁、明亮的眼睛、威严雪白的胡子、宽阔而突出的额头……

“哎，玉函！”上校提高声音向隔壁问道，“我才五十岁，为什么头发全白了？连唇毛胡须也是白花花的？”

“我怎么知道。”叶玉函在白雾中炒完最后一个菜，她被呛得一面笑着，一面回答。

“你是个病毒学家嘛，我的副教授。”

“别开玩笑了，我想是个遗传吧？爷不是很早就是白头发了吗？另外，用脑过度，心情郁闷也有关系。解放前些年过得是什么日子呀！”

教授刚将左脚换上拖鞋，右脚的鞋带还没有解开，却听到窗外有点动静，侧脸一瞥，透过湘妃帘，可以看到一位女客人从大门口走了进来。

“她是谁？”教授心里掠过一丝惊疑，“怎么有点面熟似的。”

这是位身材很高，体型均匀的，略微上了年纪的女子。她穿着华贵的蓝色西服，敞领内衬着洁白的纱布，披着长长的柔软的短发，显出不平凡的气宇。她那美丽的脸庞上，渗出冷峻而严肃的神情，加上白和莹润的皮肤使她极像古希腊的女神。特别引人注目的是她那一对黑莹莹的深遂的丹凤眼，显得沉默、深思、忧郁。

“我一定认识她。”教授不断的寻思，“可为什么硬想不起来，她究竟是谁呢？”

隔着小院，与苏家对门的住着中央水利工程师刘述一家，此刻工程师恰好推门出来，到屋檐下去取自行车，他和女客人碰了个对面。

在苍茫的暮色中，女客人微微一笑。有礼貌地点了点头，启齿问道：“请问，苏冠兰先生是住在这里吗？” (page break 3-4) “是的，不过他是出国去了。”

“我刚才看见一位军医上校走了进来。”

“军医上校？那一定是教授。”工程师连忙答道“我今天听说他回国，他就住在对面屋里，请您上他家找他吧。”

“谢谢”女客人点点头。

“她是来找我的？可是……”教授满腹疑虑，思讳如麻。

女客人目送刘工程师推车走出大门，这才收敛笑容缓缓地转过身来，她微皱眉心，凝视着苏家透出的灯光门窗，她似乎思索了片刻。终于迈着滞滞的脚步，慢慢朝苏家门前走来。院中一株高大的梧桐早落光了叶子，零星的落叶在她脚下沙沙作响。

“她是……原来是她！”教授蓦然想了起来，一刹那间，教授惊疑地呆住了，她象一只无形的巨手，在他心上狠狠地抓了一把，他使劲咬住下唇，捺住微润起来的千万重心绪。

饭菜早已摆好了，还不见冠兰出来，玉函有点不高兴。“又被什么迷住了。”她轻轻地推开房门，看见丈夫俯身凝视，双手搭在右脚的皮鞋上，脸却朝窗外一动也不动。“这是怎么回事，外面有什么呀？”她走出房间推开门，立刻看见了立宁（corrected 凝）在台阶上的女客人。

“啊：您……”，叶玉函连忙在毛巾上揩了手，迈出去笑道。依照北京的习惯，两个不相识的人，如果一方似“您……”开头，另一方应该做自我介绍。可是女客人却没有这样做，她深邃地望望玉函，不知该说什么好？

“啊，请问，苏冠兰先生住在这里吗？”

“是啊，您是……？快请进屋坐。”玉函热情地说，同时伸手让道。

“啊……不，不……。”女客人迷疑地摇头。

“看你走到门口，还客气什么？”玉函依然坦率而真诚地邀请道。她握住女客的手，暗暗地吃惊，她觉得女客人的手是那样圆润、柔软，然而是那样冷冰冰的象霜雪一样。

“不，我不能到屋里坐了，另外还有事……。”

“哎呀，什么事这样急呵，别客气，刚摆晚餐，咱们一块吃吧！”玉函心中焦急和猜疑。冠兰为什么不出来呀？他明明看见这位女客人，也听见了这番对话的呀？这里究竟有什么原因？女客人缩回冰凉的手，缓缓地、坚决地扭转身子，走下了阶梯！天啊，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啊？玉函疑虑重重，面思而难能，但她是位病毒学家，是有着较沉着和敏感。因此，她没有叫丈夫出来，脸上也没有露出任何反常的表现，她伴送客人，依然恳切地惋惜地挽留着。

客人跨出大门，默默地停住脚步，举目凝视文(page break 4-5) 阳的余晖，在苍茫的夜色之中，她美丽的脸庞显得格外洁白、冷峻，那双丹凤眼也显得格外黝黑，烁远……。

忽然，客人把头注视着叶玉函静声问道，“请问，你是苏冠兰的夫人吗？”

“是啊。”女主人茫然答道。

客人难过地摇了摇头，垂下目光，沉静了几分钟后，发出一声感叹，“……您多幸福啊！”

她的语言象秋风吹拂下的黄叶一样微弱战栗，玉函的心不禁紧缩了，她还想说什么。可是客人朝她点点头，迈着较盈的脚步向巷口走去，一分钟后，就消失在暮色之中了……。

玉函回到客厅，发现丈夫已经和孩子们坐在餐桌前吃饭了。教授没和孩子说话，也不看妻子一眼，他给自己倒了一杯葡萄酒，慢慢地喝着。偶然吃一点菜。他微微地闭上了眼睛，有意无意地避开孩子和妻子的眼光。

“下午启兰来看你回家了没有……。”叶玉函试探性地说道。苏启兰是苏冠兰的弟弟，在中国医科学院人营养系担任研究所长。

“哦，他是问钊鸿的讯的。”教授脸上毫无表情，宋钊鸿是苏冠兰的弟媳，苏启兰的妻子，今天同中国代表团同机回国，也是来问你的讯的。还说培兰哥哥最近很忙，没有时间来看望，捎话向你问好。苏培兰是苏冠兰的堂兄，在北京大学当副校长。

“……”教授脸上仍旧没有表情。

餐厅又沉静了，两个孩子似乎格外聪明，他俩静静地吃着，什么话也不说。喝完了一杯葡萄酒，教授站起来，摸摸嘴唇的胡须，走进书房去了。

玉函也忽忽地吃完饭，嘱咐孩子们说：“爸爸今天不舒服，你们别打扰他，懂吗？看到孩子们睁大眼睛点点头，玉函充满母爱的心，不禁开起欣慰的感情。她叮嘱小惠自己脱衣服去睡觉，苏平洗完碗筷，再去做功课，然后平稳一下心情走进丈夫的书房。

教授穿着咖啡色的细毛大衣，依在一张沙发上，没有开灯，只有收音机刻盘上透出微弱的亮光。教授闭着眼睛，一只手撑着雪白的头发角，他仿佛香香额睡，又好像陷入沉思苦索。

玉函泡上一杯浓咖啡放在丈夫面前的小圆桌上，扭开灯，书桌中顿时充满了柔和的灯光。教授依然在沙发上毫无动静。玉函教授忧郁地看着丈夫，坐在另一张沙发上，与丈夫相对着，收音机被关上。叶玉函容貌平凡，她一张稍园丰满的脸上布着两只温柔的杏核眼，头发已经发白，身体已经发胖。她的额头、眼角都伸延着许多细皱纹，使她面部现出深刻的忧郁。这种忧郁的皱纹必须是在 (page break 5-6) 多年愁苦中排遗岁月的人才会有的。

俩夫妻长时间地沉默着，教授一直闭着眼，妻子闭着嘴睁着一双忧郁的眼睛，凝视着丈夫。

嘡……嘡……时钟敲了十一下。

玉函起身到卧室，看见孩子睡觉了，她为孩子盖好被子，又回到书房，悄悄地坐在原来的那张沙发上。

“冠兰”玉函心平气和地低声叫道。

教授微微地动了一下，依然闭着眼睛。

“冠兰，咱们晚餐之前，院中来了一位女客人。”

“女客人怎么样？”教授含糊地答道。

“是一位奇怪的女客人……。”玉函从事情的开始叙述了一遍，然后问道：“冠兰，你说呢？”

“我说什么？”

“说什么……？冠兰，她究竟是谁呢？我怎么不认识这个人？”

“不，玉函，你认识她……”教授沉默了一下。低声地说。“我认识她？不，我从来没有见过她。”

“是的，你从来没有见过她，可是早就认识她了。”教授睁开眼睛，望着妻子削瘦的手指，微微发抖。

“我早就认识她？……。玉函迷惑不解。

“玉函，你说刚才那来的女客人有多大年纪了？”苏冠兰教授从沙发上站了起来，目光炯炯地望着妻子。

“大约三十五、六岁吧。”

“玉函，你错了，她已有五十多岁了。”

“ 五十多岁？不可能吧？”玉函惊讶又是疑惑。“冠兰，她到底是谁呀？”

“她……她……那位女客人，”教授吃力地说，“她是琼姐。”

“琼姐？” 玉函惊叫一声，情不自禁地站了起来，“你不会认错吧！冠兰。”

“我永远不会忘掉……”苏冠兰又紧闭双眼，颓然无力地卧在沙发上。

此后，夫妻俩人又沉默了。只有座钟滴答、滴答地响声划破黑夜的宁静。

“琼姐她什么时候从外国回来的？现在在哪里呀？……。”玉函睁大眼睛，喃喃自语着。忽然，她盯住丈夫问：“冠兰，你为什么不请她进来呢？”

“什么？”冠兰惊疑地睁开眼睛。

“我是问你为什么不请琼姐进来？这么多年，她还没有忘怀你，还来看你，可是，你……。”玉函双眼湿润了，难过地说，你竟是这样地对待别人。

“玉函”教授吃惊到望着妻子，仿佛在端详(page break 6-7) 一位素不相识的人。他的嘴唇，手指都在发抖，教授移到妻子的身边。紧攥着妻子的手，激动地抚摸着，无艰感动地说：“玉函，今天我才真正的认识你，你有一颗多么好的心啊。”沉默了一会教授重重地叹息了一声，轻轻地说，“不！不应该和她见面，过去的事情，就让他永远过去吧！”

教授无力地挥挥手，重重地卧在自己的沙发说，闭上花白浓眉下的两只眼睛。

过去的事情真的会永远过去吗？它并没有过去！并没有消逝。它还在伸延着，扰乱着人们今天的心境，影响着人们现在的生活。

在这个不眠之夜，苏冠兰教授想些什么？琼姐意外地来临，引起教授深深地激动，那阵上下翻腾的思潮，把他的心引回早已失去的青春的时代……。

他认识琼姐是在一九二八你夏天，也就是在三十一年前。一生中发生的事情和一生中遭遇是唯一事物一样。虽然一万个日夜过去了，可是，苏冠兰想起往事，仍然历历在目。

随着教授的思绪，一桩往事慢慢地重现出来……。

十八岁的大学生苏冠兰，提着一只小皮箱，站在上海—南京的火车上。车厢挤得沙鱼罐头似的。汗水、发蜡、胭脂、烟草、烧鸡等各式各样的气味，交织在车厢里，令人发恶。苏冠兰笔直直地站在旅客中，气喘嘘嘘地，汗水直流。

列车在无锡停车十分钟，旅客下了一半，车厢这才松敞了点。苏冠兰疲惫不堪地举目四望，偶然发现前面不远有个空位。他喜出望外，连忙奔了过去。走到座位前面才发现座位另一端还坐着一位身材苗条的少女。苏冠兰好奇地打量着她；她带着绸帽，脸朝窗外，一只手抵在临窗的木桌上支撑着下颚。苏冠兰看不见她的面庞，只见两条乌黑蓬松的大辫子从帽沿下一直垂到腰部，她身上穿着白色的连衣裙，脚下是一双白衬袜和凉鞋，鞋子也不是当时的高跟款。看起来，这位少女打扮得朴素大方。与（在）平台妖形怪气的上海滩上的女人，大不相同。这样的少女是少见的。

“请问，这儿可以坐吗？”冠兰想了想，很有礼貌的问道。少女凝视着外面，象个石头人一样，一动也不动。

坐在对面的席坐上的两个旅客笑了。苏冠兰侧目一瞥，其中一个年近四十岁，头发花白的男子；另一个比苏冠兰大不了几岁的戴眼镜的文质彬彬的青年。他俩望望少女，又看看苏冠兰。小伙子感到脸发烧了，他强按着满肚火气，第二次启齿问道：“哎，小姐，这里有人坐吗？我能坐吗？”

少女没有过回头（事），也没有吭声，她真象凝固

(page break 7-8)了一样。

苏冠兰肝火一冒，倘若这位傲慢的旅客。不是这个姑娘而是个男子的话，他一定要把这家伙揪起来，给他个不客气。

“小姐……”。

小伙子坐也不是，站也不是，难堪地僵住了他，仿佛感到很多讥笑的目光刺他的背后，脸上火辣辣的。

“你要坐就坐呗”。半晌少女才冷冷地回答，他依然凝视着窗外，一动也不动。

“哼，她一定是个麻子，或者个个丑八怪……”苏冠兰气冲冲地坐下来，将小皮箱往行李上重重一放，解嘲地想道。所以她象木头人一样，连头也不回，还带顶帽。他朝少女匀称的腰上瞪了两眼，也没有办法可以消气，便从网兜里掏出一本没有看完的德文书，平静地阅读起来。

“青年人，在看什么书啊”。

苏冠兰举目一瞧，原来在对面的那个头发花白的中年旅客含笑地注视着他。他将书的封面在问话者面前亮了亮，没有吭气。

“哦……«柘力学原理»德国布来克教授著”中年旅行看客含笑瞥了他一眼。“年轻人，你是学化学的吧？哪个学校？”

“我学化学的，在齐鲁大学理化系……”苏冠兰不大愿意地答道。

“哦，那么看来你爱好很光哩！很好” 中年旅客爽朗地笑道，“齐鲁大学，不错嘛，校长是林顿·查尔斯吗？”中年人与戴眼镜的相机一眼，又笑道问着，“咦，年轻人，你贵姓？”

“你们两位呢？”苏冠兰反感地问道。

“我们俩位……啊，我们应该先自我介绍一下才对，”中年旅客爽朗地一笑，“我姓竺，叫竺可桢，刚从德国回来，这是同伴吴阶平，刚从德国汉堡医学院毕业。”

“你是著名学者竺可桢教授？”苏冠兰微微一惊。

“也谈不上什么著名”教授微微一笑。

“很荣幸能认识你。”苏冠兰高兴地伸出手去。

“我现在我们能不能有幸结识你呀？”一直沉默的吴阶平，拉住苏冠兰的手问道。

“呵……”苏冠兰难为情地摇了摇头，“我比你们差得远呢，我叫苏冠兰。”

“苏冠兰”竺可桢仔细地打量了一阵问道，“你是紫金山天文台台长得什么人。”

“他是我父亲。”

“难怪长得很象。”

“算了吧”小伙子摆摆手皱起眉心，“别提我那位令尊啦！” 竺可桢和吴阶平交换了一下眼色。(page break 8-9)

“小苏！……”突然响起一个少女的清脆的声音，苏冠兰一怔，赶快扭过头来。少女死死地盯住苏冠兰。她长着一张红润的瓜子脸，一双特别美的丹凤眼。

“你是丁洁琼？”苏冠兰惊叫道。

“是啊，是啊！小苏，你记得我？”伸长双臂毫无顾虑地搂住小伙子的双肩。她又紧紧地握住了苏冠兰的双手，使劲地摇着。甚至扼起他的手紧紧地贴在自己丰满的胸膛上，热烈地笑道，“哎呀，总算找到你了，找得我好苦呀……你躲到哪里去了？嗯？”

“记得……”姑娘继续说道：“记得你应该叫我 什么来的？”

此刻，苏冠兰面红耳赤，他实在害怕这烈火般的热情。“叫……叫琼姐。”

“是呀，就应该叫琼姐嘛”少女端详着小伙子，“告诉我，出院后躲到哪里去了？”

“琼姐，没躲，我是到杭州玩了。”

“玩，你倒会想，把你琼姐丢在医院里等得好苦！”

苏冠兰还在难堪。始终沉默寡言的吴阶平，却来解围了。“究竟是怎么回事？你们俩？”

“把我们都锁在闷葫芦里！”竺可桢教授拂了拂花白的头发，“看来，你们不但相识，而且是经过一番奇遇的了。”

“可不是吗？”姑娘将丝绸帽脱下来。挂在衣钩上兴奋地说：“真凑巧，在这里碰上小苏……”。

“别激动嘛，小丁。” 吴阶平笑着摆手说，“可以把你们之间的传奇讲给我们听听吗？”

“可以……不过”，姑娘快嘴地说：“可以有些事情我并不清楚，让小苏自己说。”

“有什么好说的。”苏冠兰摇了摇头。

“你说吧，小丁”竺可桢笑道“至于小苏嘛，我叫他补充，你说你所知道得一切，我是教授，他是学生，他听我的。”

“好吧，我先想想。”姑娘爽朗地说，“让我来说吧，小苏，你那方面的情况得由你自己说，嗯？”

苏冠兰微微一笑，不置可否。

“大约一个月前，不，二十多天前，我到上海法租界游泳场去游泳。”

姑娘聚精会神回忆起了。“可是我游得太远了，正碰上一场可怕的暴风雨……”

究竟是怎么一回事？让我们在下一章里再做详细介绍吧。(page break 9-10)

苏冠兰虽然是个大学生，但他从少年时代就热爱体育活动，在太原念小学时，几年如一日活跃在田径运动场上；赛跑，打兰（corrected 篮）球，乒乓球，样样少不（得）他上场。利用假期时间，他冒着严寒和酷暑在五台山一带爬山，有时甚至深入深山山谷中向和尚学习拳术和剑术。进入齐大后，他仍然热爱体育活动，又学会了游泳，因此，他的体形虽然很消瘦，但体质却非常结实，有着用不完的充沛精力和惊人的耐力。

在一九二八年夏天，他到上海，准备游历一下江南的名胜。在上海，杭州一带旅行了一番，开阔了胸襟和眼界。这一天，他到了法租界游泳场练习游泳。自从来上海七、八天来，他每天都到，在黄浦江上畅游四、五小时，今天，从上午开始他就一直泡在水中练习。

下午五时左右，天气转阴，恶风四起。苏冠兰爬到江岸上，他只穿一条裤衩，双手插腰，站在游泳场的泥棚下，满意地打量着自己晒得黑黝黝的皮肤和一块块突突的肌肉，让带着咸腥味的风扑在自己宽敞的胸膛和赤裸裸的胳膊和双腿上……

由太平洋的海啸引起的疾风暴雨，使得黄浦江咆哮起来，波浪沸腾，滴水狂澜，电闪雷鸣，交织成一幅大自然的奇景。苏冠兰批一条浴巾，凭廊远眺……

突然，在他眼前闪出一个东西，在很远的海面上，滔滔激浪中，隐隐现出一个小红点，那是什么？苏冠兰睁大明亮的眼睛，将锐利的目光射了出去。发现那个小红点好象是一个人，不断地在浪涛翻滚的黄浦江中挣扎，不时地挥动着手臂，他抛开浴巾，跑到法国佬面前，请求他们立刻派出小艇救援，不料法国佬连声拒绝，而且举起望远镜一边看一边大笑。“呸”苏冠兰激愤地大声吐了一口，朝江边奔去。他不顾极度的疲劳，奋力投入滚滚的激流中，挥动双臂，象一条豚在波涛起伏的海面上隐没。不时伏击海面和波浪搏斗，朝穿红衣的遇难者游去。

经过半小时的努力，终于游到穿红衣的面前，苏冠兰身上的一点精力几乎用尽了，他将穿红衣的脑袋托出水面，才知道是一位少年，她大概游到中流遇到暴风雨，再也无力游上岸。在滚滚黑浪中丧失了一切力量。当苏冠兰游到她面前时，她已经呛水不少了，被呛得奄奄一息，连挥动一下驱逐浪头的力量都没有了。苏冠兰艰难地将少女托出水面，顺着水势向岸边游去。天色漆黑，电闪雷鸣，大雨倾泻，象要夺去大地的一切，根本无法辨认方向。闪电偶尔经波涛汹涌的黄浦江镀上一层惨白的银光。

黄浦江咆哮着，翻腾着，象千万匹脱缰的野马(page break 10-11)汹涌地奔向东方。

这两位素不相识的青年人，将他们的生命联系在一起，努力挣扎着，奋斗着。

经过不知多少时候的殊死搏斗。苏冠兰终于抱着少女涌到岸边。他立刻勇气倍增，托出昏迷的、浑身冰冷的少女，踉跄地走上沙滩。他碰到一棵 离岸边不远的杨树，突然两眼一黑，金花四逬，晕倒在地上。但他始终紧紧地抱着不相识的少女。

当他醒来的时候，发现自己 躺在一间明亮而简陋的小房子。旁边站着一位上了年纪的中国医生和一个护士。他试着动弹一下，不料身上发出咚咚的响声和疼痛。他才发现脑袋与四肢缠上了许多纱布绷带。

“这是什么地方？”他吃力地问道。

“终于醒过来了。”老医生长长地嘘了一口气，朝女护士点点头，“醒过来啦”年轻的女护士露出一口白牙道。她打开记录本，向苏冠兰点点头问道：“小伙子，你叫什么名字。”

“苏冠兰”

“你在什么地方下去的。”

“下水，”苏冠兰费力地回忆了一番回答道，“对了，我在法租界游泳地下去游泳。”

“法租界？”老医生摘掉口罩，抬了抬眼镜，吃惊地说：“从那里到这里是二十公里的路程，那样大的暴风雨没有淹死，真是奇迹，罗虹，你去问问他那个少女是谁？”

“小苏，那个少女是你什么人？”

“少女——什么少女”苏冠兰惊讶地睁大眼睛。老医生与护士交换了一下眼色。“就是你救的那个穿红衣的少女。”护士说。“红衣少女……”苏冠兰苦苦地思索了一番结结巴巴地说：“我不认识她，不知道她是谁。”

罗虹看了看老医生一眼。

“待会再问问她自己吧！”老医生简单地回答道。他想了想，向苏冠兰和蔼地点了点头笑道，“年轻人，你很不简单，救了一位姑娘，宰暴风雨骇浪得黄浦江中游了二十公里，是几位农民把你俩救上来，送到我这一医院来的。好好休息，要听话别急，听清楚了没有。”

苏冠兰点了点头。

“很好。”老医生满意地笑了。“罗虹，走吧，到那边看看。”

原来这里是上海市郊的小医院。离上海市二十公里。戴眼镜的老医生便是这里的院长，从院长到医生，护士，勤杂工也就十几个人。苏冠兰抱着少女晕倒沙特上之后，被附近的农民发现，他们费了好大的劲才把紧紧拥抱着的男女青年分开，送到这所医院，在老医生何他的同伴精心治疗下，才将他挽救过来。

“再过一个小时就没有希望了（”）老医生竖着一个指头说。

这些都是罗虹次日凌晨告诉苏冠兰的，并说出本人(page break 11-12)的身世。她告诉苏冠兰：“你知道我原来是什么人吗？”“不知道”（“）我原来是个小叫化子，十岁时我从福建到上海。孤苦零丁（Korrektur伶仃）的一个人，是老医生认我做义女，让我跟他学医……。后来才办起这所医院。”

“老院长，你的这位义女，看来医术很高！”

“他的医术可精哩！”

“那么，你们为什么不到城里开门诊？”

“嘿，你不知道，他医术好，心更好，他少年时代到日本仙台医专留学。跟文豪鲁迅先生是同窗，他立志修成一个好医生，专门医治穷苦的中国人。回国后，他就在偏僻的地方行医。我这义父，当了二十年医生，到如今还常感叹地说：‘我救过许多的穷人，也没有能够治好中国。”

“他的这种志向和抱负是宝贵的”，苏冠兰微微一笑。

“对啊，他就是喜欢舍己救人的，象你……”罗虹突然抽手笑道，（“）哎呀！我几乎忘了！干爹讲过，你可以走动时，叫你和那位姑娘见见面哩！快去吧，她就在隔壁。”

“不行，”苏冠兰摇手道，“瞧我这身打扮。”罗虹这才想起苏冠兰还是穿着一条裤衩，便跑了出去，一会（儿）抱来一堆衣服笑道，“都是我干爹的穿上吧。”

罗虹在隔壁门上咚咚地敲了几下。

“谁”一位少女嘶哑的声音。

“我，小罗。”

“快请进来吧，罗姐。”

罗虹将门推开，苏冠兰看见一位面目清秀，脸色苍白的少女。她已从床上坐起来，身上穿上单薄的衬衣，显示出非常苗条、丰满的题字。她看见罗虹后面还站着一位小伙子。连忙拉了拉绒毯，胀（corrected 涨）红了脸。

“哈哈，还害羞呢？”护士笑了起来，“你知道他是谁呀？小丁，就是他把你从黄埔江里救出来的。你们拥抱得那么紧，农民费了好大劲才把你们分开。”

少女吃惊地瞪大眼睛——那时两只水汪汪而美丽的丹凤眼。“小罗”苏冠兰口吃地说：“我求你少说两句吧。”

罗虹却哈哈地笑起来，她拉住苏冠兰的手到少女床边，爽朗地说道，“来，我给你们两个介绍介绍，这位漂亮的姑娘叫丁洁琼。这位小伙子叫苏冠兰，是你——丁洁琼的救命恩人。”

罗虹说完，便推出病室。接着又把脑袋伸了进来，哈哈笑道，“你们俩好好聊聊，别拘束。我在外边守着，不准任何人来打扰你们。”

房门紧紧地关上了，丁洁琼望着门缝微笑了一下，“虹姐真是个调皮鬼，”拂了拂乱哄哄的头发，目光落在苏冠兰的脸上，低声地说，“床沿上坐吧，嗯？” (page break 12-13)

苏冠兰在床沿上轻轻地坐下，眼睛看着脚，手不断地操着衣襟，浑身感到不自在。

丁洁琼凝视着腼腆的年轻人，无声地微笑了。她长着一付（corrected 副）匀称的瓜子脸，两条黑乌乌的眉毛。苍白的脸庞上嵌着一双微微凹下的大眼睛，又黑又长的眼睫毛。她思索了一阵，双颊泛起了红晕，垂下目光，轻声地说：“小苏，我非常感谢你，你冒着生命危险在狂风骇浪中救了我的生命。”

“别说这些吧，”苏冠兰摇了摇头，丁洁琼看出他的表情，他说的话却是很恳切毫无掩饰的。

“你还是学生吧。”姑娘问道。

“我在济南大学念书”苏冠兰简短地回答道。

“你今年多大年纪了？”

“十八岁”苏冠兰摆着手指算了算：“刚满的。”

“哎呀，你比我几乎笑了整整一岁，”姑娘瞪大眼睛说：“可是我还没有上大学呢，前几天我才参加考试。”

“那很好。”又是简短地回答。

姑娘发现苏冠兰一直在回避自己的目光，谈话往往摸不着头脑，便微微一笑挑逗地说：“你有兄弟姐妹吗？”“有”“可是我市孤零零的一个人。我多么希望有一个弟弟呀！小苏，你就当我弟弟把，好不好。我真希望有你这样一个好弟弟。我真喜欢你。”

小伙子脸红了，垂下脑袋，一声不响。

“你听见没有？小苏。”

“听……听见啦。”

“你说好吗？”

“好……好吧！”苏冠兰结结巴巴地说。

“太好了，今后就叫你弟弟，嗯？”姑娘笑道，“今后你叫我姐姐吧。”

苏冠兰斜瞟了一眼，发现这位姑娘，确实美丽得像仙女一样。双颊红得像晚霞，比刚才看到娇嫩苍白的面孔更好看，更显示出一番吸引人的意韵……

在苏冠兰的年轻生命中，从来没有想到过造物者为什么把人类分成男女两性，这个问题。他几乎没有注意过任何异性，枯燥的代数方程和数学分析占据了他绝大部分精力，只有今天此刻他才觉察到他的内心。似乎有某种奇异微微地振动。

“小苏，我的好弟弟，叫我一声吧！”姑娘热情地注视着小伙子。

“叫，怎么叫呃？”

“就叫我姐姐嘛。”

“好……好吧，琼……琼姐”苏冠兰胀（corrected 涨）红了脸。

“哎，叫琼姐比叫姐姐更好听！”姑娘一把拉住苏冠兰的手，欢喜地笑道，“你真是聪明的好弟弟”( page break 13-14)

“真糟糕！我该怎么办呢？”苏冠兰心乱如麻地寻思了一会（儿），缓缓地站了起来，向琼姐笑道，“你身体还没有恢复，应该好好休息，我该走了。”

“走”姑娘吃一惊地望着小伙子。

“对，我也该回去休息一会（儿），待会再来看你吧。”

“好，不勉强。”姑娘失望地望着小伙子，“待会一定要来呀！”

“一定来”苏冠兰点点头离开了病房。

丁洁琼独自咬住嘴唇，使劲奈住内心的空虚迷惘。

苏冠兰穿着老院长的衣服，回到了上海。他要到法租界游泳场取他和丁洁琼的衣服，可是，法国佬蛮横无理地说：“根据游泳场的规定，存衣物超过二十四小时来取者，衣物一律充公。”苏冠兰同这些人争了半天，也没有争出个头绪，只得忍气吞声地走出游场。他回到住处，另（corrected 领）取一套衣服换上，又到光明公司买了一套女服装，回到了医院。他将借来的一曲归还了老院长，算清了他和丁洁琼的治疗。食宿的费用，又轻手轻脚来到姑娘的病房。

他把光明公司买来的一套女士夏服，包括一件黄色绸衣和一件式样美观的上衣。悄悄地放在姑娘的身边，又在衣服口袋中放了十元钱。丁洁琼睡熟了，一条松黑的大辫子在枕边紧捂着小巧的嘴唇，闭着很长睫毛的漂亮眼神，双颊泛起健康的红晕。

她均匀地呼吸着，薄薄的绒毯下面，她那丰满的胸脯有节奏地起伏着。

“真是个漂亮的女郎。”苏冠兰大胆地凝视了几秒钟。感慨地寻思着：“可是，我还要走我的路啊；再见了，琼姐。”

苏冠兰悄悄地离开医院，连院长和罗虹都没有告诉一声。

次日，他提着装满书籍的手提箱，到苏州和杭州去了。一转眼二十多天过去了，又回到上海挤进驶往南京的火车，返程回济大去。他的身体更加健康，眼睛更加明亮，他已经忘掉了黄浦江的旧事，只在头脑中偶然回忆起那两只亮晶晶的睫毛很长的美丽的丹凤眼。

“啊哈！”竺可桢教授笑道：“可惜我不是作家和诗人，否则我一定要为你们这段小故事写出一篇动人的作品！”“不需要写了！”沉默寡言的吴阶平也说话了。“故事本身就是一篇好小说。而且这篇小说还没有写完。”竺可桢教授加了一句：“小苏，小丁，你们俩共同完成这篇作品吧，一定能够完成为一部很好的喜剧。哈，哈……”丁洁琼也笑了，她笑得那样坦率，爽朗，毫无顾虑。她虽然察觉到教授话中的弦外之音，也很高兴。苏冠兰却难为情地低下头来。

“看来小丁你穿的这套衣服还是小苏在上海给你买的？”竺可桢教授慢慢地问道。“是啊，当时我只有一身游泳衣(page break 14-15) 怎么能回上海。

第一次握手

“小苏，你倒是个细心人。”教授说道。

“不见得”不料是吴阶平说，“哎，小丁。苏冠兰走了以后，你又待了多久？”“我整整等了他五天，”丁洁琼嘟起小嘴又说：“临走我还留了信给罗虹，要他（corrected 她）知道他的踪迹，立即通知我。”

“你待在医院里，父母不着急吗？”教授问。

“我……没有父母乐，母亲早去逝了，父亲……我是依靠父亲的朋友抚养的。”姑娘垂下目光，吞吞吐吐地说。

“父亲去世去了吗？”苏冠兰关心地瞧着少女。

“没有。”

“那么究竟是怎么回事呢？”苏冠兰更加关心地问。

“我……”丁洁琼举目看了看三位旅伴，低下头，压低声音说：“我父亲旧事丁骇。”

“丁骇”三位旅伴都显示吃惊的样子。

“丁骇就是你父亲，”竺可桢教授显示异常的激动。他拂了拂灰白的发角。睁大眼睛注视着丁骇的女儿——丁洁琼。

姑娘默默地点了点头。

丁骇是一位著名的赤色作曲家，也是一位共产党人，他早年留学到德国柏林音乐学院，有很高深的艺术修养。他参加了一九二七年震动全国的上海三次工人武装起义。在革命时期作了«黄浦江号子»«赤旗曲»«镰刀和锤子»«上海工人进行曲»等革命作品。在工人运动中起了巨大的促进作用和深远影响。蒋介石叛变革命后，上海工人武装起义被残酷地镇压下去，丁骇也失踪了。

“原来如此，”竺可桢教授长长地凝视着丁洁琼，吴阶平医生也瞧了瞧丁洁琼，两人沉思地点了点头。

苏冠兰也沉默了，血雨腥风的一九二七年，她（corrected 他）是记忆犹新。他虽然在济南没有卷入广州，上海的白色恐怖屠杀，但是他却目睹了济南没的惨案，饱知在黑暗的中国社会每一(角)落都充满了危险。

鸣，鸣……火车拼命地叫着，发出凄惨的吼叫，车身在铁轮上轰隆地震动着。

吴阶平医师取下近视眼镜，用绒布擦擦后，重新戴上，然后从网兜中掏出几个鸭梨，用小刀耐心地(一)圈圈地削着果皮。

苏冠兰突然想起一件事，把头转向丁洁琼，“开始我向你问坐时，你怎么那么傲慢呀？”

“傲慢”，少女一怔，接着微微恍惚一笑，“你不提我又忘了！”

“我起先一听你的问话，又是一个男音，以为是个不三不四的流氓，嘿：因此我干脆置之不理。”丁洁琼歉然一笑，把头探向窗外。(page break 15-16)

“流氓，”苏冠兰摸不着头脑，“是怎么回事，小苏。”

竺可桢教授摆了摆手，“让我来解释吧！我们在上海一上火车，就坐在这里，后来来了个上（海）滩上的二流子，向小丁说些不三不四的话，挤眉弄眼，小丁都快气哭了，还是我和阶平愤之极，把那二流子斥了一顿。他才灰溜溜地跑了。我们才和小丁谈起话来。要不然啊，我们怎么知道姓名呢？”

“因此，我干脆戴上帽子遮着脸，什么也不理睬，”姑娘笑道。“啊，这就难怪了，”苏冠兰笑着点头，“在咱们中国什么事都有。”

突然，一阵骚乱，由远而近。竺可桢和吴阶平举目一望，不禁低声叫道，“唉呀！不好！”

丁洁琼站起一看，脸色突然变了，狠狠地咬了咬嘴唇，苏冠兰英明果断地做着打算。眼看三，四个一身邪气，满脸横肉的汉子，吆喝着走过来。

“他们是什么家伙？”苏冠兰问吴医师。

“就是那流氓把他们的同伙勾引来了。（”）吴阶平连忙丢过一个眼色，苏冠兰拂了拂头发，将身上衬衣的袖子卷过肘部，默默地站了起来。丁洁琼惊慌地问道：“小苏，你要干什么？”“你好好地坐着，我会有办法的。”苏冠兰将一只手按在丁洁琼的肩上，低声说，“琼姐，你坐下来，我来对付他们。”他的语音沉着有力，他手腕发出一种很大的不可抵抗的力量，丁洁琼被迫坐下来。

“他妈的，是那个婊子的养的欺负我干儿子？”一个大汉两手伸到眼。其中一个挺起肚皮，长着一双斗鸡眼的大汉，两手插腰地问道。苏冠兰一瞥，只见那大汉左腮上有一道伤疤，在额上贴着一块太阳膏，裸露着胸部和肚皮上又黑又长又硬的黑毛，腰里扎着一条很宽，褐色的绷带。两只手腕缠着铁护腕。脑袋上斜着一顶旧礼貌，三，四个大汉也相似打扮，围在身旁。

四周围的旅客预感到有一场危险的事情发生，提起行李纷纷躲避。

“就是她，她，”一个瘦骨如柴的狼狈不堪的家伙指了指丁洁琼，又指了指竺可桢和吴阶平，用尖溜溜的嗓子叫道，“还有他俩臭骂了我一顿。我说回头请我师傅来了有你们的好受，他们说，哼，‘管叫他有来无回。’”

“好哇，”斗鸡眼的大汉咆哮起来，将戴着铁护腕的手挥了挥，“小的们，将蜇小子先给我带走。”流氓们纷纷奔上来，不料他又摇了摇手，“慢点上，我仔细瞧瞧，长得不错，这小婊子确实长得很俏。”黑大汉脑袋一仰，哈哈宁（corrected 狞）笑起来，“算我有福气，尝尝洋学生的滋味，哈，哈……”

黑大汉一挥手，那几个乌龟王八一起涌了上来，吴阶平气得浑身发抖，站起来，伸手一挡，被一个流氓当胸一拳，摔倒在椅上，那家伙打倒吴阶平之后，手还未收回来，自己却被一拳狠狠地打在眼睛上，一跤摔出四五步远。从眼眶和后脑上逬出又黑又腥的血来。这 (page break 16-17) 致命的一拳是苏冠兰发出来的。

另外两个大汉抡上来，却被苏冠兰巧妙地狠狠打倒在地，“哇啦，哇啦”地嚎叫着，挣扎着。

斗鸡眼大汉惊慌失措，沿着过道后退了几步，定睛盯着苏冠兰叫道，“好哇，你竟敢乱打我这儿，太岁头上动土。你，你叫什么名字，我手下不打无名之辈，快快报上名来，我和你拼个高低。”

苏冠兰一脚踏在一个流氓身上，双手摆开架势，直看着大汉冷笑道：“你先谈……你的前历，免得到阎王那里不好报账。

“我。上海滩上的铁拐李，你都不知道。连杜老板，吴老板都让我三分，你这小子有点有眼不识泰山。”黑大汉一挺胸膛大声叫道。

“我认识你，”苏冠兰 冷笑道，“可我这拳头不认识你，你不是要拼个高低吗？请吧！”

“哎哟。”忽然一声惨叫，是从地上发出来。原来苏冠兰说话时不留神，脚踩重了，将他脚下的那个流氓的肋骨咯嘣咯嘣踩断了两根。苏冠兰低头一看，只见寒光一闪，他将脑袋一闪，将力量集中在一只胳膊和五个指头上。

猛力一抓，直抓到“铁拐李”的护腕“咔吧咔吧”直响，打掉了几片铁片。

列车降低速度，快要进入一个车站，苏冠兰将斗鸡眼大汉提到车口，一脚踢下了车去。回到坐（corrected 座）位时，那几个横倒竖卧的家伙不见了。

“那坏蛋呢？”苏冠兰问道：“我要把他们都掉下车去。”

“算了，别穷追了。”吴阶平心有余悸地说道，“有的跑了，有的被警察捉去了。”

苏冠兰作在丁洁琼旁边，接过姑娘递过来的毛巾，擦了擦汗水，笑道，“什么警察，流氓扰乱治安，调戏妇女，他都不闻不问，连影也不见，一看到流氓坏蛋受到了惩罚，他们倒不知从那（corrected 哪）里钻了出来。

“别出声了，小苏。”丁洁琼瞧了瞧，又推了推他。苏冠兰抬头一看，两警察站在他面前。

“喂，先生，你贵姓？”一警察模样的家伙不怀好意地上下打量着苏冠兰。

“我姓苏，有什么见教吗？”警察把头一歪“在列车上聚众打架。轻伤三人，重伤三人，还将一人摔下车去，至今生死未明。你竟然诽谤国家警察。这一切，你想过没有？”

“对不起，我没有时间想。”

“什么？没有时间？”

竺可桢教授这时连忙站了起来，给警察递过两支“海盗”牌香烟，哈哈笑道“误会，误会。我们这苏冠兰先生，年轻气盛，小事嘛，请二位包涵，苏先生令大人是当今紫金山天文台的台长，苏凤琪老先生。”

“紫金山天文台？”警察一惊，和他的同事接过香烟，脸(page break 17-18)色缓和下来，凭良心话，他并不知道天文台是什么玩艺，在他们心目中，“天文台”大概和秘密警察一署，侦察局差不多，他机灵（corrected灵机）一动，决定不如不留点余地。

“对苏先生，蒋总统都让几分呀。”

“啊，啊……那么，久仰久仰。”警察将眼珠一转，满脸堆笑起来，拱手道“其实，我也是为苏公子好。那位铁拐李狮上海滩有名人物，现在带着一帮混混儿到南京，不外在蒋总统手下将会有用，所以……”

“对……”竺可桢教授连忙应道。拿起打火机，凑上前去，两个警察点着烟，搭（corrected 耷）着脑袋走了。

车厢中恢复了暂时的平静。

“干嘛要提我那位父亲？”苏冠兰看着教授问：“我真不高兴想他。”

“别固执了，小伙子”教授说道：“凡事都有个策略嘛”

“吴医师，你胸上被打了一下，好些了嘛。（corrected？）”丁洁琼关心地问。

“好些了”吴阶平思着伤的疼痛，平静地回答道。继续削着梨。

“哎，都是为了我。”姑娘感动地叹了一声，“这个应该的”医师淡淡一笑，“今天亏了冠兰，要不然……”

竺可桢很感兴趣地问，“小苏，你从哪里学来的拳术？那么高。”“我不是说过吗？中学生时代在五台山放假跟和尚学的。”苏冠兰笑道：“想不到在这里用上了。”

“小苏，这是你第二次救了我。”姑娘充满敬佩和爱慕的眼神，望着苏冠兰，又看了看另外两位伙伴。

“刚才吴医师不是说了吗？”苏冠兰有意地转话题：“快到南京了，琼姐，你这次到南京作（corrected 做）什么？”“上大学，今年暑假我参加了金陵大学艺术系。”

“艺术系”

“我父亲就是学艺术的，我从小擅长跳午（corrected 舞），我进金陵大学，学午（corrected 舞）蹈。 ”

苏冠兰却摇了摇头。

“咱么啦，小苏？”竺可桢笑道，“学午（corrected 舞）蹈不好吗？”

“学文学，学艺术都不好。”

丁洁琼睁大眼睛看着苏冠兰，竺可桢思索了一会儿问，“为什么呢？”“为什么，你们看看中国黑暗到什么程度？贫穷饥饿，争权夺利，贪官污吏，残害百姓，外国人侵略我们，救国必须踏实地干，唱歌，跳午（corrected 舞），写文章有什么用处？”

教授意味深长地问道：“那你说，学什么能够救中国呢？”

“我想，”苏冠兰思索片刻答道：“咱们中国贫穷落后，受人欺侮，主要是没有很多工厂，没有强大的工业，没有先进的科学技术和知识。”“所以，科学救国，工业救国，是不是？”竺教授问道。

苏冠兰点了点头，望望教授。

吴阶平一个劲地削着最后一个梨，什么话也不说。丁洁(page break 18-19)琼睁着漂亮的眼睛，更加认真地听着这一场对话。

“我是科学家，”竺可桢停了一会，语重心长地说：根据我从事科学技术的体会，科学救国，艺术救国一个样，都是不通的。年轻人，你看过鲁迅的“呐喊”的自序吧！那里面是描写鲁迅怎样从‘医学救国’转向正确的道路上来的，我并不想让你去弄什么‘文学救国’。文学也是不能救国的。我的意思是不论从事什么工作。首先要有正确的政治方向。”

“政治？”

“对政治，也许你今天还不理解我的话，并且我在政治理念上也在摸索。正寻找一个方向，我这次回国就是这个意思。”

教授沉默着凝视着窗外广阔的田野，荒凉的枯槁的一望无际的乡村。

吴阶平将削好的梨放在桌上，笑道：“吃梨吧，别说话了。只有三个梨，怎们四个人怎么吃法？”没有回答。他又说道：“我不吃了，你们一人一只。”

“不行，吴医师削了半天，自己不吃怎么行？”丁洁琼说。

“我不吃”苏冠兰说。

“不，大家都吃。”竺可桢笑着说道：“由我来分配保管大家满意。他将一个分给自己，给一个吴医师，又将小刀把最后一个一分为二，给苏冠兰和丁洁琼。笑道：“这样行不行？”

“啊，原来如此。”

吴医师恍然大悟地点点头。苏冠兰接过半个梨，脸都红了。丁洁琼咬了一口，吃吃地笑道：“不错，滋味很好。”

“很甜吗？”教授问道。

“很甜！”姑娘欢喜地瞅了苏冠兰一眼，高兴地说。

教授与吴阶平对视了一眼，哈哈大笑起来。

列车驶进了南京站了。

“小苏，你下车吗？”竺可桢边说边从行李架上取下皮箱。

苏冠兰答道：“我要乘火车，轮船渡过长江，回济南去。”

列车停在站台上，竺可桢拉着吴阶平的手挤在人群中，往南门中去。医师拉了拉眼睛说道：“咱们不同小丁，一块去吗？”教授仿佛没有听到吴阶平的话，他与苏冠兰握了握手，说声“再见”又将手伸给丁洁琼：“暂别了，小丁，你是金陵大学的吗？”姑娘点点头，“是啊，教授你是嘛？”

“好吧，到学校报到后，请到校长室来一下。”

“为什么？”

“我就是金陵大学的新任校长。”竺可桢笑道。

“是吗？”姑娘喜出望外，使劲握住教授的大手。

教授和吴阶平医师走出了车站，到了金陵大学(page break 19-20)派来的车子。他们将行李放在车后，回身走到车站大门铁栅栏边。教授往前望去，点了点头，“阶平，你瞧。”

吴阶平看到站上的旅客已经走得空荡荡的了，只有一对青年男女喃喃低语，徘徊不走，那正是苏冠兰和丁洁琼。

“明白了吧，我们为什么要离开，”教授拍拍医师的肩，爽朗地笑道，“你有时很聪明，有时又很傻。”

回到汽车上，医师问道，“要不要等丁洁琼一下。”

“不必了，汽车太小。”教授吸着烟，沉思地说：“今后帮助她的地方很多，不在于这一次。”

“我真没想到，我们的朋友丁骇有这么大的一个女儿。”

“我也认识丁骇，那是在柏林。”医师想了想：“丁洁琼很像她父亲。”

“特别是那双眼睛，明亮极了，又长得漂亮。”

教授点了点头说：“还不知道她是不是象她父亲那样有作为呢。”

苏冠兰河丁洁琼在检票处停了很久。

旅客们已经走光了，只剩下他们俩人。丁洁琼不时抬头看小伙子一眼，她那美丽的丹凤眼充满了深情厚谊，闪烁着热烈的光芒。苏冠兰偶尔瞧了瞧姑娘一眼，却又避开她的目光，就像千言万语涌上心头，却又一句话也说不上来。

两三个青年检票员倚在栏杆上，挤眉弄眼地笑着窃窃私语着。

呜，呜…… 火车又叫起来了。

“小苏，”姑娘终于鼓起了勇气，握住苏冠兰的手说，“我……我很喜欢你，你能给我留个详细的通讯地址吗？”

苏冠兰勇敢地看着那少女炯炯有神的眼睛，掏出了钢笔。

呜…… ，机车嗷这白色的蒸汽，它在警告人们，列车即将开动了。这个庞大的钢铁怪物，它为什么不懂啊，它只顾无情地嘶鸣着，催促着南来北往的人们，撕扯着那依依不舍惜别的心。

苏冠兰离开济南火车站，会济大去了。他决定不从大路进学校去，于是绕小道从小山下的田野的树林中弯曲的小路走去，向生物系走去。

齐鲁大学是一所美国教会举办的大学，全校共有一千多人却分为数学，化学，物理三个系和医院，科学等三个学（院）与三个研究所，学习年限很长，五年到八年，每个院系的学生也很少，有的年级一个学生都没有，有的班里只有三，二个学生。规则的严格和教程的高深是全国有名的。这所大学的面积达，按照学校的性质分为五个地方，其 (page break 20-21) 中生物系和医学系比较偏僻。

呯，呯！苏冠兰已经看到生物系的朱红墙，绿园内柳林，，全占了。忽然听到两声枪声。他吃惊地停住脚步，朝朱红墙那面望去。

一阵急促的脚步声，由远而近，一个身穿蓝色长衫的提着手枪的彪形大汉，从丛林中跑了出来。几乎与苏冠兰撞了满怀。

“鲁宁”苏冠兰定睛一看，惊叫起来。

大汉猛地抬头一看，才放下心来。他额角上流着几滴鲜血，粗布长衫也被刮破了几处，长长的黑发蓬蓬乱，有几撮黑发鲜血粘在一块。

“鲁宁，你怎么了？”苏冠兰抓住鲁宁的胳膊，压低嗓音问道。

鲁宁比苏冠兰大四，五岁，身材高大健壮，据说在前些年，在南开大学校学生运动被开除，才又到济南，进了齐医学院，谁知道一年的时间过去了，又在济大组织了学生自治会，课堂读书会和什么秘密小组，在平静的校园里掀起了一次又一次的政骚动。一向埋头试验和研究的苏冠兰也被吸引参加了读书会，读了«资本论»（，）«自然辨证法»（，）«反杜林论»和鲁迅，高尔基，车尔尼雪夫斯基的书。他早就风言风语地知道鲁宁是个共产党员。当时，苏冠兰对共产党也并不理解。不过他有时想，倘若共产党像鲁宁那样，那么共产党也很引人喜欢的。

此刻，苏冠兰发现他提着发烟的手枪忽忙跑来时，他立刻醒悟了一切。而且立刻为鲁宁的生命担忧起来。

呯，呯；从不远处发出几声枪声，还可以听见一阵骚动和喧哗。“不行，小苏，我得马上就走，再见。”鲁宁回头一看，转身就走。“站住，鲁宁。”苏冠兰一把抓住他，“你这样又怎么能跑？快脱下长衫，给我拿着，我掩护你。”

鲁宁微一怔，连忙脱下长衫，给了苏冠兰。苏冠兰又从衣袋里掏出一块银园（Korrektur元），交给鲁宁，“老鲁，快跑，我走右边，你走左边。”

鲁宁接过钱，紧紧握住苏冠兰的手，深深地看了年轻人一眼，便转身疾步消逝在草丛中。

苏冠兰屏住呼吸，扭转身来，捕捉人的身影已在生物系的小路出现。苏冠兰急忙把皮箱往树丛中一丢，抓住鲁宁的长衫朝另一方向奔去。

“站住，站住。”身后传来狼嚎般的怪叫，“再不站住就开枪打倒你了。”呯！子弹发出尖利的呼啸从他的身边，头上飞过。

苏冠兰凭着自己的体力和身体的灵敏。在丘陵上，树丛中巧妙地穿插和急奔，时快，时慢，把追捕的人抛在离自己不远的地方。

“他，他妈的，站住。”，呯，呯。

枪声越来越近，苏冠兰抛出了二十多里，拣起一块石头。将鲁宁的衣服往石头上一绑，掉进路边的 (page break 21-22) 一口井里去，又跑了一里多路，走道树边去找了几根麦草，大模大样往地上一躺，双眼直勾勾地看着晴朗的天空。最头一个士兵，跑到身边一看他这模样倒不禁惊呆了。“起来，他妈的 。”又一个士兵跑上来气势汹汹地吼道：“跑， 看你往那跑。”一个士兵举枪向苏冠兰刺去，却被苏冠兰用力一甩，仰面倒在一边，步枪也被抛出一丈远。三四个士兵和一个穿西装的特务模样的吓得连连后退，一齐将枪口对准苏冠兰 。

“我倒想问问你们，干吗这样穷追我？”苏冠兰坐在麦地上斜瞟着他们冷冷地问道。

士兵和特务围上来，一个戴眼镜的特务头子走向前来，打量苏冠兰一番，恶声恶气地问，“喂，你是什么人。（corrected？）”

“你们追了我半天，怎么连我是什么人都不知道？”特务纳闷的说：“咦，他的衣服怎么变了，连模样也变了。”

“我一直是这个模样。”

“你的长衫呢？”

“我什么时候穿长衫来的？”

九个军官和特务头子商议一番，决定把苏冠兰带回去交差。

“他妈的，一定是这小子掩护共产党跑了。”

“我什么时候掩护共产党？什么都没有看到呀！”苏冠兰硬绑绑（corrected 邦邦）地说。随后被三、四个士兵和特务们拥簇着，回齐大去了。

校长查尔斯住在“杏园”，这是学校里边栽着杏树和长着荷花的小池塘的小庭院，院中座落着一座小小的有层洋楼。

特务们押着苏冠兰来到洋房，喊了一声报告，查尔斯面带笑容不慌不忙地走了出来，一见苏冠兰，面色徒变，“怎么搞的，你们是干什么的？看你们把谁抓来。”

“报告，我们奉命……”特务头子说道。“住嘴，我给你们下了什么命令，嗯？”查尔斯咬着牙说。

“我们奉命抓共匪鲁宁。鲁宁越墙逃去，在追击过程中，我们使用看着鲁宁穿者长衫跑，追了二十多里，才发现这小子的长衫不知跑到哪里去了。”

“什么小子？”查尔斯气得满面通红，恶狠狠地说（：“）他是我侄儿， 明白吗？ 你们把他抓来，抓得真漂亮。”他又用英语骂 了一句。苏冠兰听出是“猪啰”。查尔斯瞪了特务头子一眼，走下了台阶握住苏冠兰的手，连声说，“太对不起！太对不起了。委屈你了。”“校长，我根本没有看到鲁宁，也没有看到穿长衫的人，可他们硬说……”苏冠兰委屈地说：“ 我从车站回来，听到枪声，吓得我扭头就跑了，他(page break 22-23)们追了我二十多里路。”

“他们都是混蛋，”查尔斯厌恶地朝特务们挥挥手，“滚得越快越好，愿上帝惩罚你们这些废物吧！混蛋！”

特务们面面相观，灰溜溜地走了。

“进屋休息一下吧！苏冠兰。”校长回身一笑，拉住苏冠兰的手道：“也不作什么解释了，我内心全明白了。嘿，（”）博士干笑了几声。

“我不进去了。”苏冠兰推却着“我还得回宿舍去看看，收拾一下。”“也可以。”查尔斯想了想点点头，“晚上到杏园来一下，有要紧事找你谈谈。”“好吧。”苏冠兰辞别了校长，转身就走，查尔斯凝视着他的背影，又补充了一句，“不要失约，一定要来呀。”

苏冠兰住在宿舍，进入齐大两年来，都是他自己单独住一间房。不用说这不是校长对他的特殊照顾。但是他爱好体育活动的苏冠兰，经常心中烦闷，周围住着几位教授，讲师，都是学校外来的。平时也无话可谈。在鲁宁的影响下， 他本来准备回来之后，搬到大宿舍去，同千百青年同学热热闹闹地生活在一起，可是鲁宁走了。

苏冠兰到校外草丛中找回手提箱。回到宿舍自己的房间里，里面坐着一位陌生人，一个矮子，一脸滑稽的年轻人，性情爽朗，举动活泼。经过一番自我介绍之后，苏冠兰才知道对方叫童尔昌，湖北武汉人。刚来考入齐大医学院，“医学医（corrected 学医学）”，苏冠兰沉吟着，“你怎么考入齐大医学院？这是八年修业年限，是全国最长的（，）要熬完可不容易。”

（“）我听说齐大校规特别严格，教材格外高深，我父（亲）说学点真才实学，宁可负（corrected 付）点心血。（”）童尔昌操着湖北口音说：“其实我是考生物系的。”“是吗？”苏冠兰思索了一下问道：“生物系和医学院宿舍都在东边，怎么叫你住到这里来的？”

“谁知道，”童尔昌眨了眨眼睛笑道：“也许是那边宿舍住满了吧？　反正我刚来，什么也不清楚。怎么？不欢迎我跟你住在一起吗？”

“不，不，不是这个意思。”苏冠兰一笑，握住童尔昌的手道，“我单人住在这里正感到闷得慌呢。你来正好和我做伴，一块也热闹。我说的意思是自己的校长，　那个秃头鹰似的神父，他是十分狡诈的，　他的一举一栋都很可疑。　”

“你的话也许有道理。”童尔昌点了点头说了半句，却把下半句咽下去。“你这是什么意思？”苏冠兰注视着年轻的伙伴。

“没有什么意思，”童尔昌哈哈大笑道，“查尔斯那个家伙是个凶险之徒，他昨日通知我说，“跟你住同房的是我侄儿，还是格好学生，几年来都是”(page break 23-24)那金榜的，全校第一名，还要我做你的伙伴。

(illegible characters)后不久，校长室秘书亲自来请苏冠兰说：“查尔斯博士请你到杏园一趟。”“小苏，查尔斯和你有什么关系。” 童尔昌好奇地问：“他说你是他侄儿。”“嚎，这叫我怎样说呢？”苏冠兰皱皱眉，扭头问道：“史密斯先生，校长有什么事叫我？”“对不起，我不知道。”史密斯有礼貌地答道：“是不是为鲁宁的事？”苏冠兰又问道。“可能不是，据我所知，您父亲苏老先生来了，也许是他老人家找你。”“我父亲？”苏冠兰又皱皱眉头，他心里反复琢磨着。究竟是什么缘故啊？

这老头苏凤琪是怎样的一个人物，说起来话长了。

今年，一九二八年，苏凤琪五十岁了。

他出身在一个什么家庭？父亲是什么模样，连他自己也记不清楚了。他只记得从童年时代起，他就和他弟弟苏凤麟一起过着流浪乞讨的生活。一八八八年，十岁的苏凤琪和八岁的弟弟被太原附近的一座天主教的英国传教士收留了。 从此结束了悲惨乞讨的生活。当上了教堂 唱时（corrected 诗）班的教童。经过一段时间，传教士就发现这兄弟二人不仅具有圆润的喉咙，更具有惊人的记忆和天才的理解力。短短的六、七年时间，他们就学会了教士们拥有的全部拉丁文、英文知识和精湛的天文学，数学等知识。

这些东西，即便是西欧，甚至是伊斯大学，剑桥大学也不是一般人十几年学完的。一八九六年，苏凤琪被英国教会保送到伦敦大学，他立即考入历史悠久的剑桥大学安敏洛斯学院，苏凤麟考入伦敦大学。

在安敏洛斯学院集中着当时欧洲的第一流的天文学者。一九零零年，苏凤琪德第一名成绩在学院毕业。他在毕业论文中表现的超群的数学才华和天体构造的新颖理论,使白发苍苍的皇家学会付 (corrected副) 会长，格林威治天文台台长威克奥博士，曾经凭着他卷曲的金黄色的假发起誓：“我断言苏凤琪将成为二十世纪天文界的一颗新生彗星。

一九零零年，24岁的苏凤琪当上了剑桥大学教授和安敏洛斯学院的院长。一九零五年，他进入英国皇家学会，成为一名会员。苏凤琪教授广播的才力不仅深入到天文学，而且深及到语言，文学，天文，化学，天体物理，生物化学，量功等。他是多种天文学者。到一九二五年回国时，苏凤琪仅47岁，但已经是白发苍苍银须誉满天下了。由于科学事业上，特别是在数学，语言方面卓越的贡献，他已经获得国际最高荣誉——英格兰及北爱尔兰联合皇家学会会员称号，某某皇家学院讲座主任。格林威治天文台计算部主任。皇家天文学会付 (corrected副) 会长，院士，法兰西科学院国外院士，美国耶鲁大学名誉教授等数十种金光闪 (page break 24-25))闪的头衔。

苏凤琪自称是“帮器个窗，撒先逊人”。在英吉利海峡彼岸生活了大半辈子，直到直上，成为驰名世界的名人，并没有忘记自己的故乡。他虽然是语言界的权威，可是，对中国话和语言却不甚了解，但这并没有减淡他对祖国的怀念。

苏凤琪常常对人说：“他很钦佩英国，喜欢中国。中国给予他生命，英国给予他荣誉。他却延误美国。认为美国是一个流氓习恶的所在地，不能给他好感的美国人中，他只喜欢一个，就是林顿·查尔斯。

苏凤麟在艺术界的声望远不及他哥哥。他在伦敦大学毕业后，在这个大学教书，顺便在天文台研究所从事一些研究、计算工作。他结婚较早。一九零六年，他26岁，他在罗彻斯和一位华侨女子结了婚。次年他有了一个孩子，取名培兰。

苏凤琪到一九零九年才结婚，在故乡山西太原，经人介绍与一位破落地主家的女儿结为夫妻，妻子是个略通文墨，懂情贤淑的姑娘。举行婚礼时，他意外地遇到童年时代一起乞讨的伙伴，叶生，一别二十多年，叶生的生活条件稍有点好转，做点小生意，他娶了妻子，生了一个女儿。但总的来说，还是穷困潦倒，贫病交加。苏凤琪很同情小时的伙伴，想念中彼此都有感叹。

婚后，苏凤琪把妻子留在国内，又赠送了一些财产给叶生。就返回英国，以后每隔一年或三四年，苏凤琪总要回国探望妻子和陆续出生的子女。一九一零年，他有了第一个儿子苏冠兰，一九一九年次子苏启兰叶出生了，女儿苏姗兰是一九二四年生的。

一九二零年，苏凤琪接到老朋友叶生病危的消息，急忙从英国赶回来，在临终的病床前，叶生抓住他的手颤巍巍地说：“我的妻子前年去世了，现在我不行了。凭着小时候一齐流浪乞讨的英国命运，请求你为我抚养我的女儿玉燕。

苏风琪看了看旁边泣不成声地长着一双聪明的杏仁核眼的姑娘，伤感地抚摸着老朋友的手，答道：

“放心吧！我一定要把玉燕当做自己的亲女儿看待。”

叶生病故后，苏凤琪把玉燕接过来和自己妻子住在一起，和苏冠兰一起在英国教会读书。他和妻子商议，为十岁的苏冠兰和十一岁的玉燕定了婚。从此，玉燕就成了这个家庭的一名正式成员，成为他将来的儿媳妇。

一九二四年，苏缝琪的妻子生下女儿姗兰之后，不久就病故了。同时，苏冠兰和玉燕从教会中学毕业，次子耶上了小学，这一切都促使他归心似箭。因此，在一九二六年，辞去在英国的全部要职，决定回国，(page break 25-26) 皇家学会决定任命他为亚洲最大的紫金山天文台台长职务。

苏冠兰和玉燕从小就成为一对好朋友。可是直到十三、四岁，懂得人事的时候，苏冠兰和玉燕突然冷下来。一九二六年，中学毕业时，他根本就（不）理睬玉燕了。他很器重她，她也同时器重他，她的各种性格和优美、聪明、文静、善良。可是他根本不爱玉燕，他不愿意把她作为自己的终身伴侣，而希望她能成为自己的一位好朋友、好姐妹。

这些情况，老教授当然明白，于是他将玉燕 安排在齐大，把已经 考入清华的苏冠兰弄到齐大来。

查尔斯校长执行教授交给他的任务，严格地督促他们的学习并且防范着他和她任何一点可疑的“越轨”行为，这是指他和 她之中任何一个与第三者学生的爱情可能性。

遗憾的是博士的努力没有卓越的成效。首先，虽然冠兰都以优异的成绩名列前茅，叶玉燕也始终是超群绝类的，但是这都不是查尔斯的功劳，而是他们自己天才勤奋的结果。其次自进齐大后，苏冠兰对玉燕依然冷若冰霜，不加理睬。而玉燕更加沉默忧郁了。整天埋头于书本和实验中，彼此毫无进展，根本无须神父“防范”，这对纯洁的青年人也不会与任何第三者学生有“越轨”的感情，对查尔斯却力图回避，即使来到“杏园”坐在校长室里，也总是执拗地保持沉默。查尔斯对心理进行了一番研究之后，把苏冠兰叫来谈过几次话，结果呢？促使查尔斯明白一点，他是不爱她的，其他一无所获。至于玉燕几次来到校长住处，除微微叹息外，她从来没有更多的表示。

林顿·查尔斯神父判断：“叶玉燕在心里是爱苏冠兰的，而苏冠兰确确实实地一点也不爱叶玉燕。

“怎么办呢？”查尔斯明白象苏凤琪这样天下闻名的学者在风云变幻的中国，有着怎样不可估量的锦绣前程，查尔斯也清楚，在一大堆“博士”“硕士”的金光闪闪的头衔下，自己是怎样一个执行特殊使命的人，为了在中国干一番冒险的事业，并且使这番事业有卓越的成就，聪明而又糊涂的老朋友对自己是有着何等的重要意义呀，千万不能使老朋友积聚下来的任何（和）友谊在儿女的婚事上功亏一篑啊！

于是，一九二八年暑假结束时，在北京勘测天文的苏凤琪来到济南，听取了查尔斯德详细报告后，老天文学家决定立即命令儿子完婚。

校长秘书史密斯先生奉命到这里，就是为了这一件事。

林顿·查尔斯是个模样很古怪，有着一对又高又大的骨骼，连着身躯的一根紫槐似的细而弯的脖子，在后脑勺上躺着一层红色疏稀的软毛。深 (page break 26-27 )凹下去的眼睛里闪动着两颗玻璃球似的眼睛，两边尖溜溜地突出颧骨，当他披着紫红色袈裟的时候，真像苏冠兰说的那样——一只秃头鹰。

查尔斯 的校长室、图书馆、档案馆却是设在楼下，卧室设在楼上。此刻，他和老朋友苏凤琪在沙发上劲头十足地谈着，他要把“杏园”改为“杏花村”。

（“）你还记得唐代诗人杜牧的名句吗？老朋友？”查尔斯摇晃着脑袋，兴高采烈地说。

“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

苏凤琪穿这中国式的绸布长衫，心不在焉地点点头。他面目清秀，前额很宽大，后脑勺上梳着整齐的长发，垂着五络银须，他紧皱眉头，两道高高隆起的眉骨上嵌着一对浓密的眉毛。

（“）特别是最后两句，你听，老朋友，”查尔斯露出陶醉于诗情画意的表情，摇晃着脑袋的吟道：

“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摇(Korrektur遥)指杏花村。哎呀！何等出神入画(corrected 化)的诗意！所以我想把‘杏花园’改为‘杏花村’多好。”

（“）可是这里是高等学院，不是茶楼酒肆呀！”苏凤琪摸摸银白的胡须，心不在焉淡淡一笑。

查尔斯连忙解释道：“我是取其意境，而不是取其实义呀！何况……

笃！笃！笃！外面巨大的橡木门响了几下敲门声。

“史密斯先生吗？请进。”查尔斯收敛了笑容。

秘书推门象幽灵一样的钻了进来。恭敬地向苏凤琪教授点点头，然后向校长报告，查尔斯挥手连忙道：

“快请苏冠兰先生进来。”

苏冠兰慢慢地走进了阴森的校长室，他微眯上眼睛，借着黄昏的灯光，看清了两位老人。

“爹”他望着脸色严峻的父亲，不自然地叫了一声，老人点点头，算是回答。

“校长先生，”他又转向神父。查尔斯干笑两声，从沙发上欠欠 身子连忙说道，“不必客气，冠兰，不必客气，叫我查尔斯叔叔就行了。或者根中国的叫法，叫查叔叔，«百家姓»里不是也有姓查的吗？”经过查尔斯德指点，苏冠兰坐在一个沙发上，双手放在膝盖上。

一个校仆端来一杯茶放在他手边的茶几上，谈话开始了，教授首先问了一些关于学习方面的问题，查尔斯替苏冠兰回答了很多，他只说个“是”或“不是”，然后书归正传了。

“你喝玉燕关系怎样？”

苏冠兰摇摇头，“不，不怎么样。”

“什么，不怎样。你知道不知道，他 (corrected 她) 和你之间订了婚约的。”(page break 27-28)

“不太清楚。”又是摇头。

“老师不，其实你比谁都清楚。”老先生勃然大怒。“你是不是外面有相好的？”老教授目光闪闪地盯着儿子。“要不然为什么几年 来一直不理睬她？”苏冠兰垂下了头。

“没有。”查尔斯忙摇手道：“我敢以校长的名誉担保冠兰在齐鲁大学期间没有任何不规矩的现象。老实说，追求他的姑娘倒不少，像他这样聪明漂亮的，处身望族的小伙子，哪能不上心呢？不过，他根本没动心。”

“我是乞讨出身的，那 (corrected 哪) 算什么望族？”老教授瞥了查尔斯一眼，干咳了两声。又转向儿子：“你听我说，我这次来济南，就是为玉燕的事情，你已经十八岁了，她也十九岁了，都已是大人，可以结婚了。”

苏冠兰惊讶地看了看父亲，“你干什么这样看我？”

老教授以 不容否定的口气说道：“现在，你就准备结婚，等你结婚后，我才到北京或南京去，我不是一个村野农夫， 不信什么黄道吉日之类，你什么时候办都可以，明天也行，下个礼拜也行，但要快点。”

“不，”年轻人站起来。

“什么不， 不和玉燕结婚吗？”

苏冠兰点点头。

“什么，你敢悔婚？你敢违抗父亲我之命？”

老教授站猛地站起来咆哮道：“你说，为什么，不要和玉燕结婚，难道她没有才学？配不上你这个大学二年级的学生吗？”

“不是。”

“她品质不好吗？ ”

年轻人摇了摇头。

“也不是，你既然找不出她的半点缺点，你为什么不和她结婚。”老人气得胡须乱颤。

“我，我不爱她，我和她没有什么感情。”苏冠兰解释说。

“没有感情？感情是什么东西？我和你母亲结婚时讲什么感情，连面都没有见过哩！”

查尔斯笑着帮腔到：“啊，苏老两夫妻，也不是生儿育女吗？也和谐嘛。”接着这位神父满脸堆笑地帮助苏凤琪一唱一和，软硬兼施地劝告。苏冠兰任凭他俩磨坏了口舌，只是不答应。老教授气得脸色发白，倒在沙发上，大口大口地喘着气。不断地猛吸雪茄烟。手也在不住地颤抖。“冠兰，你看你把你爹气成什么样了。”查尔斯责怪地说：“你倒说说看，你不愿意和玉燕结婚的原因在哪里？”

“我不爱她。”苏冠兰还是那句话。

“那么！你爱谁呢？”神父目光炯炯地望着年轻人。 (page break 28-29)

苏冠兰微微一怔，是啊！我爱谁呢？在十八岁这个生命史上，他似乎还（~~未~~）从来没有爱过任何一个女性。他只从小说和诗歌中知道爱情。不，他并不是这么回事，如果仅仅不爱玉燕并不妨碍他遵照父命与玉燕结婚：至于婚前的恋爱，婚后的幸福他从未考虑过，他对这一切都是很淡薄的，数学和化学占据了他头脑的一切空隙。那么，究竟是一种什么力量支持着他顽强地违背父亲的好意，或者讲得清楚一点，用查尔斯的语言来讲：“你爱谁呢？”

苏冠兰是没有讲话的本领，他没有回答查尔斯的话，他怔怔地站在阴森的校长办公室里，在一片幽黑中，他仿佛听到一阵清脆的笑声，隐约看到一位少女美丽的白皙的脸庞，两颗亮晶晶漂亮的凤眼，“小苏，我喜欢你。”那两只丹凤眼深情地望着他，“你能给我个详细的地址码？”苏冠兰沉浸在幸福的回忆中，嘴上忍不住露出笑容。

“说呀！回答校长的话，你究竟喜欢谁？”苏冠兰猛地一惊，定眼一看，才发现父亲盯着他（，）发问他。他顽强地摇摇头。

苏凤琪心中怒火一冒，从沙发上跳起来，还是神父眼疾手快，连忙把教授按住，“别急嘛，冠兰还是 孩子嘛，不懂事，慢慢地来。”神父一双绿眼眨了几下：“冠兰，你先回去吧，好好考虑一下，父亲是为你好呀！”

年轻人转身走出房门，苏凤琪在地上顿着脚吼道：“快给我滚，限你二十四小时答复，哼！莫气煞我也。”

查尔斯校长果然是个神通广大的人，二十四小时内，他动员了付(Korrektur副)校长，教务长，系主任，教授，讲师，秘书等各种各样的人来对苏冠兰进行劝婚，冷僻的宿舍，突然热闹起来，熙拥一时。

当时，校长并不在这里。查尔斯对这种围攻式的劝婚并不寄予希望…他仅仅指望从早到晚的川流不息，请问，谈心，实现（？）二十四小时后，苏冠兰被再度叫入校长室时，已经头晕脑胀的象得了一场大病似的。

在校长面授机理之后，老教授显得冷静多了。他在办公室里踱来踱去，踌躇满志地象一位筹划之中的将军一样。

苏冠兰来了，老人依然如故，反复地摇着脑袋，现在就象查尔斯讲的那样。以退为进了， 老教授想了想说：“唔，冠兰，你也是有你的道路。例如说， 你想集中精力搞好学习，因而不打算过早结婚。现在我强迫你，我只要你凭着上帝的名誉发誓，将来与玉燕结婚，再就是在基督面前履行一次订婚手续，至于你结婚的时间，可以由你自己选择决定。（”）

老教授冷冷地看了儿子一眼，继续说道：“好吧，即 (corrected 既)然你根本不把我这个父亲看在眼里，那么， 我就不把你视为儿子，如果你不接受我的最低条件，(page break 29-30) 从明天起，我们就断绝父子关系。

苏冠兰怔住了。

教授走到窗前，拉开窗帘的一条缝，双手放在背后，举目望着空中的星光。他闪闪眼，就能说出这些星星的别名，所有星座运行周期，质量，光谱和相距之遥。他深深知道空中的全部奥妙，可是他却不知道，不理解这近在咫尺的亲儿子，不能预测今天晚上这场破釜沉舟的结果。

苏冠兰内心激斗起来，他了解父亲的个性，是一个说到做到的人，年轻人明白，如果真的断绝父子关系，那么就不仅失去父亲，而且失去了大学学术的权力。父亲的一只无形的手腕，这只可怕的手，不仅在齐鲁大学，而且在全国的政教界，科技界中都有难以计算的影响。这位白发银须的老人，占据紫金山天文台台长得宝座。头顶上戴着嵌着宝石的金冠，这些宝石刻着权威人，彗星，院士教授和皇家学会的字样。老人的后脑后是，大不列颠全国和欧美、世界。苏冠兰失去了这位父亲，不仅无法在齐鲁大学呆(corrected 待)下去，无法进行学习，更无法进入全国任何一所大学，他将永远离开他热爱的并且决心献身的科学事业，更谈不上个人的幸福，前进。

苏冠兰的嗡嗡作响，他无意盯了查尔斯一眼。身负脸上泛出意味深长的微笑，不断地搓着长满红毛的手，年轻人一刹那明白了一切。他猜到这只秃头鹰在这场剧中扮演的角色，他使劲咬住嘴唇，强迫自己冷静下来，考虑着二十四小时内的每一个情景。

“好吧，我答应。”年轻人咬了咬牙，吐出了这几个字。

苏老猛地转过身回来，消瘦的脸上露出了一丝意外的微笑。查尔斯微微地眉毛一皱，甚至从沙发上跳了起来。

“现在我凭着我的起誓，将来一定和玉燕结婚。”苏冠兰一字一句地微微说道：“不过，你以父亲的资格答应我结婚的具体时间（，）要我自己选择，希望你不会违背自己的诺言。”

“行，行，行。完全可以，”老教授喜出望外地搓着手，一连说：“你说吧，什么时间都可以，我尊重你的意见。我们关系虽然是父子，但人格的关系早已平等了。”

“慢一点，等一等。”查尔斯却焦急地搓着手，凝视着年轻人问：“你说，决定什么时候成亲。”

“让玉燕等我二十年吧！二十年后我一定和她结婚。”苏冠兰一口气说完，他两只眼睛闪着愤怒的光。

“什么，什么，你说什么？”老教授目瞪口呆，头昏眼花。待他清醒时，儿子已经走出了校长室，随手关闭上巨大的橡木门。

次日中午，在长满莲花的池塘边，老教授和衣着朴素，身材匀称的少女，并肩坐在一条石凳上，她就是叶玉燕。老人用低声地语气，叙述着昨天的一切，偶尔掺进几句拉丁词汇。(page break 30-31)

玉燕是个面色白净，宁静平常的少女，不管什么时候，她总是那么沉默，她现在垂着两只杏核眼，不断地搓着裙角，被炎热的夏风吹动的柳枝飘，将少女的短发弄乱，然而，她仿佛失去知觉。

“别说了，爹，我全知道。”忽然玉燕轻轻地说。“既然知道我就不多说了，我说这些很费气力。唉，我要对不起你的父亲。”老人伤感地 叹息了一声，眼圈发红了。“别说了，爹。”大概是想起愁苦终身的亲身父亲，少女的双颊湿润了，更深地埋着头。

“我想，玉燕，冠兰的脾气太古怪了，你跟着他也不会得到幸福的。我看你是个才华不错的女孩子，将来一定有一番作为的前程，不在于冠兰之下。世上比冠兰强的小伙子多的是，你想，还能找不到一个合适的人？既然他如此绝情，你又何苦太认真。你多考虑一下吧？未来的事，我永远把你当成亲生的女儿一洋看待。”

“我求求你，你不用说了。”少女站了起来，她双（手）捂着苍白的脸庞， 接着用颤抖的声音说：“我等他二十年。”

老教授惊讶地站了起来，可是，少女像一只小鹿般地跑开了，只在柳林和杏树的绿茵闪动着她的身影。

傍晚，老教授和查尔斯依着校长室的走廊，里 (corrected 理) 论着话：“究竟怎么一回事？”“一个要到二十年后，另外一个愿等二十年，如今的年轻（人）啊！”老教授搔着白发的后脑勺，无限感慨地说。

“对呀，如今的年轻人和我们过去年轻时候不一样啰。现在几乎是自由恋爱，唉，朋友，你没有尝过这种滋味，怎会体会出其中的奥秘呢？”查尔斯微笑地回答着。

“你的意思……”

“我的意思，这是主要爱情的作用。爱情这玩艺 （corrected 意），就像北京的燃素一样神秘。不可替换，然而又起着万能的作用。”

“爱情，就算是玉燕对冠兰有爱情，所以她才能情愿等二十年。可是，冠兰又怎样解释呢？也因为爱情吗？”

“对，也因爱情，你别以为佛伦特那家伙乱吹，其实他的心理学也确有点道理呢！瞧，冠兰他也是有爱情的，这样爱情或者是给了一个姑娘，只是我们不知道这位姑娘姓什么，叫什么，住在哪里。”

（“）你说得有道理，”苏凤琪教授冷冷地点了点头，咂摸银白色的胡须说道：“好吧，我的神父，你听着，南京马上成立中央研究所，我的事要多起来了，明天就得赶过去。”

“太好了，祝你前途无限。” (page break 31-32)

“别太客气了，听着，我不喜欢别人违背我的意（愿）去行事，包括我的儿子，冠兰和玉燕仔齐鲁，他们的事，你得照料着点，不但学业上要多上金榜，而且不能让他们跟鲁宁那样危险的共产党亡命之徒搞在一起。你不是跟我提过冠兰与玉燕都河那个共产党鲁宁有着不错的感情，还帮助他逃跑，最好不要叫有政治色彩的人再混入齐大，另外，特别是对我儿子管起来，今后不准他有休息的时间，如果他的爱情给了另外一个姑娘，那么，你就把这个姑娘的姓名查出来交给我，懂吗？”

查尔斯将手放在胸前，深深地点点头，微笑道：“鞠躬尽瘁，死而后已。”

亲爱的琼姐，

我们在石头站的离别，转眼又是丰年乐， 我们的学校在昨天放寒假，同学们都纷纷与家人团聚了，只有我独自在空荡荡的图书馆和实验室里。在安静之中，只有我和招待的书籍文献，不会谈话的试管、仪器。教室里钟声和几位面目冷峻的独身的老教授陪伴着我度过未来的一个月。

你最后的一封信我收到了，这是半年来你寄的全部信中二十几封和照片收到了。我手头已有你十七张照片了，我很珍惜地保存着你寄来的信和照片，让它们抚慰着冷静的，跳动的心。我多么想和你相见啊！爱情的烈火不时扰乱着我青春的生命。 可是，我不能 应你的要求到南京去，而且也不希望你到济南来。你的信件中问我为什么不能直接给你写信，而是托童尔昌转交信件，我一直没有答复你，因为一触到这个问题，就会使我烦恼，今天应该给你解释清楚。

我在第一封信这向你谈到玉燕的问题，我预感到如果我一生的不幸和痛苦。 那么，这个问题将成为我不幸的痛苦的种子。开学后的第二天，我以二十年这个问题为借口，拒绝了与玉燕的婚约。几天以后，东房子的童尔昌和我谈了一夜。他很聪明，他谈的话很能打动人心，也很善于推测别人内心深处的秘密。而且又有一生正直的眼睛。我向他倾吐了我对你的思念和爱慕，叙述了我与你之间的爱情。童尔昌很感兴趣地听了我讲述，不断地点头。最后，他睁眼笑道：“你知道我是什么人，我市密探。”我吃了一惊，他忙按住我的手低声告诉我，查尔斯派他来监督我，特别是我的信件和仆人的接触。就是这个原因，才把他从物理系转到医院的，而且到了我的宿舍。

我感到惊惶失措，十分懊悔刚才把你的事情告诉了他，不料，他却坦率地笑道：“小苏，你不用怀疑我，我决不是那种出卖良心，光当告密的探子。(page break 32-33)不然就不会把这一秘密告诉你。相反，我很同情你的处境，也完全支持你和琼姐的爱情，将来有用我之处，我一定尽力而为。”为了表明他的心，他取出一封信交给我，是你从金陵大学给我的第一封信，他没有把这封信交给查尔斯校长，却原封不动地交到我的手里。

我们这在恋爱吗？简直是在演出喜剧，有些事我很不明白，假如象我爹和查尔斯校长这类危险人物，他们都上了年纪，应该做青年一代的全心的事，为后辈的幸福和前程想远一点。可是偏偏他们还要年轻人象他们一样古板和枯燥，要把别人的青春和欢乐随着他的白发银颜一同推向腐朽的死。他们是些什么人物呢？

我觉 (corrected 绝) 不怀疑，一旦童尔昌的真实行动被发现，查尔斯肯定会开除他的学籍，而且也为你担心，我父亲虽然是个科学家，但现在始终是显著的，骄傲一世的。最后受到南京政府的重用，他爬上了中央研究院秘书长的宝座，成了一位高级人物，你住在紫金山下，正在他的“光圈”的威慑之中。凡事得格外小心呀！

我很高兴你毅然拒绝了“校花”的金冠，为什么要参加这些无聊的活动呢？而不是“金冠”而是长满毒刺的“花冠”，这种选举“校花”的举动，只能看到更多为好事的精神面貌和人权的沦落，以肮脏的旧习惯，怎样在二十世纪 将进入三十年代的今天，还以此痛苦庸俗的心理玩弄侮辱女性。

我更高兴的事，你将从艺术系转入化学系， 我相信你这种果断的行动将对你一生起着巨大的影响，以如此勇敢的意志，踏上科学的第一步，祝你成为一支化学界的含苞 待放的“校花”。

童尔昌今天回武汉去，他说齐大医学院外科，不过他喜欢踏踏跳的性格风趣，我想他不但不会成为一个出色的密探，恐怕他不会成为一名医师的。虽然你有一对漂亮的眼睛与苗条的身体，但这些都不是从事科学所需要的，要成为一位科学家，更重要有锐利的眼睛，善于观察的眼睛和高度的冷静，沉着，周密的精神状况以及出众的智慧。这些都是通过学习工作和实践，培养出来的。我身体很好，只有麻烦，过早地出现白发大约有几根。童尔昌劝我拔掉，只有琼姐的爱情，我永远不会衰老的，我的心头永远保持青春，我坚信，你待我的爱情是永远不会褪色的。

我的生活不错，有查尔斯德照顾，吃得很好，穿的也够，但我的身体老是几乎没有一分钱，这一定是我的父亲的“圣旨”之下的。结果，为了监视我，他用做到 (page break 33-34) 针插不进，水泼不进的境界，有时我寻思，即使我是个共产党员，他们也不会有这个手段，每个星期六，我除奉命到圣堂处，就由教授当着做实验。寒假之中，查尔斯又给我布置一大堆课题，决定了几位教授和讲师待我加深辅导。我几乎被禁锢在这个号称“最高学府”的狱中。

他们能禁锢我的身，但不能禁锢我心理和爱情。我的爱情永远是属于你的。琼姐，我们已经半年多没有见面了，也许在最近几年中还不可能见面。可是，总有一天，我们会幸福地结合在一起，我充满了信心和喜悦期待着这一天。

你的弟弟，

一九二九年二月二日

一九三三年暑假临近了，也就是说， 苏冠兰已经从十年制的齐大物理学系毕业了。丁洁琼也从四年制的金陵女大物理学系毕业了。 丁洁琼于一九二八年暑假考入金陵女大艺术系，半年后转入化学系。再过了半年，按照竺可桢的建议，又转入了物理系。

三年之中，他们始终没有见面，他们只有通信和照片倾吐着相互的爱情，揣测着相互之间的寄托。而童尔昌也三年如一日地为这对侣伴 传书递文，充当了红娘子。

毕业考试后，齐大讲师，助教组成了团体和学生会，组织了一次泰山之游。童尔昌极力拉着苏冠兰参加，又跑到查尔斯校长和史密斯教务长面前请求允许苏冠兰参加远游。教务长反复地想了半天，终于同意了， 不过查尔斯还是不放心，又征求了教务长的意见，教授史密斯道：“我看可以放他出去，散散心，，五年来，他几乎没有出过校门一步，每期都名列第一名，全校之冠，头发也白了几百根，看来今 (corrected 这) 次毕业论文又第一名。我估计一个月之后，进行的留生察学也没困难。

就这样，苏冠兰和童尔昌一起参加了远游到泰山游行去了。这一天，苏冠兰和 刚好十九岁的妹妹苏姗兰，从太原来到济南看望哥哥。苏凤琪老人在南京就职，却把女儿和十五岁的次子苏启兰留在英国教会读书。太原始老人的发源地，又特殊的感情。苏姗兰一个美国传教士，携带来济南的苏冠兰旅行了，由一位职员把小姑娘领到办公室。查尔斯校长在楼上睡午觉，姗兰便在校长客厅玩耍。

过了一会，一个穿着大衣的人跑来，拿着一封信，进了客厅，张望了一眼，瞪着眼睛问，“喂，小姑娘，查尔斯校长在哪里？”

“在楼上午睡。”

“小姑娘，你是什么人？”

“我就是我。”

“不，我是问你是查尔斯的什么人？”

“我叫他查叔叔。”

教士犹豫了一会，将手中的新往茶几上一放，用鱼缸 (page break 34-35) 压住，又瞪着两只黄眼睛说：“喂，小姑娘，你听着，这个东西很重要， 等神父起来后，你交给他，说是约翰修士送来的。懂吗？”教士离开后，姗兰去茶几旁拿开鱼缸，将那封拆开的信抻了出来，好奇地一瞥。

济南齐鲁大学

童尔昌 亲此

南京金陵女大丁缄

她在沙发上胡思乱想道：“咦，童尔昌是什么人，为什么约翰修士要把它交给查叔叔，”一边想，一边抽出信纸，结结巴巴地念起来，姗兰在教会念书，多少懂点英文，但这封信是用几国语言写我的信。里面夹杂着不少英文，法文， 德文单词的信件，对于十几岁的孩子来说，真是太难以理解了。

冠兰，我亲爱的弟弟：

多么幸福啊，我们从大学毕业了。 每当我想起我们即将相会，我的心激动得真厉害。

四年前，竺教授让我转物理系时说：“我的　天才将在难以想象的思维的高级，逻辑思维中得到发展。天啊，那时我根本不相信自己有什么“天才”甚至什么“形象思维”“逻辑思维”都弄不清。可在四年中，在研究物理之中，我发现自己能够毫不费力理解很多很深的数学原理和复杂的物理现象，于是对从事物理研究充满了信心。

这里，我不能不感激你，你的爱情给我　温暖和慰籍。你沉着冷静的性格和干练的思想，给予我很大的力量和鼓午 (corrected 舞)。

我准备参加二十二届留学考试，和你一样，我也准备考美国研究生，有竺可桢教授的支持，有你的支持，鼓励。我对这次是有一定把握的。每当想起我们即将登上远远的事业征途，去美国那天堂般的繁荣昌盛里工作，并且获得共同的幸福生活。我感到无比的欣慰和激动。

不知你留学招生准备怎样，我明白你是绝对有把握的，你具有超人的才智和卓越的勤奋。在你背后，还有查尔斯校长和你父亲，据说苏老师五年制招生委员会付 (corrected 副) 主任和秘书长。你计划到美国哪所大学，至于我初定了耶鲁大学，哥伦比亚，长为基与，马萨清塞四所大学，你看怎样？

另外，我亲爱的弟弟，我们五年没有见面，爱情象我们这样崎岖的真是世上少有，古不多见吧！我想在出国前见你一面。

我已经记（corrected 寄）了一百无给你，望你无论如何设法到北平一趟，从十月三日至五日，每天我在故宫门前等你。你一定要来呀！如果你实在不能去，请托童尔昌在六月底拍一份电报给我，钱就不用记（corrected寄）。不过，我希望不见电报而见你本人。我们可以一同游故宫，香山，在古老的都城——北平，向亲爱的祖国告别。

并从此踏上新的征途。

琼姐

三十三年三月三日 (page break 35-36)

“姗兰”一个清脆的声音，从 杏村中传来。

“谁啊，啊，燕姐。”姑娘将信一古 (corrected 股) 脑撂在茶几上，连忙向外奔去，果然是穿着连衣裙的玉燕。沿着池边穿花拂柳而来。“燕姐，”小姑娘奔上去。“姗兰，什么时候来的？”玉燕搂住她亲了几下，一面谈笑，一面牵着手走进了客厅。姐妹俩在河边上坐下，玉燕一面从衣袋里掏出一把水果糖，一面笑嘻嘻地打听太原的消息。

“咦，燕姐。”小姑娘突然睁大眼睛问道：“我哥，冠兰，他还有姐姐吗？他是老大呀！可是为什么还有人叫他弟弟哩。”

“是吗？”

“可不是，他还有个琼姐，那封信那么多外国词，我念不通。”姑娘跑到茶几前，拿起信嘟囔着。还有这封信为什么不直接寄我哥哥收。却要寄给个什么童尔昌。

玉燕从她手里接过信来，往信封上瞥了一眼，微微 皱皱眉头。她和童尔昌很熟悉，同在医学院念书，可从来不知道他在金陵女大有朋友。

玉燕掀开信纸的第一页，就在第一页上扫了一眼，面色就突变了。 她使劲咬着下唇，使自己镇定下来。一个字一个字地看下去。书法是优美的，字体刚劲潦草，而且加 (corrected 夹) 杂着不少的外国词汇。这当然难不倒这位大学院病毒素，七年级的学生。成排成行的字涌向她的眼帘。

叶玉燕脸色才苍白，持着信的手猛然地颤抖起来，一阵昏晕起来，使她不得不将冰冷的手捂住额头。

“燕姐，你怎么啦？”小姑娘惊慌地叫起来。玉燕紧紧地闭上眼睛，摇了摇头。

正在这时，楼梯突然响了起来。查尔斯穿这绸缎，摇着一柄黑色的扇，摇摇晃晃地走了下来。

“查叔叔，查叔叔。”小姑娘连声叫着，跑了过去。

“哎呀，我当是谁来了。原来是你这个宝贝呀。哈哈。”查尔斯哈哈笑道。他抱起姗兰又往客厅上瞥了一眼，笑道：“燕子，你也来了，怎么不叫我一声，太怠慢了吧！”

玉燕连忙将信纸揉成一团，塞进衣袋里，慢慢地站了起来，漫不经心地点了点头，垂下眼帘。

“燕子，你怎么了？”神父注意地看着玉燕。“啊，我没有什么，我很闷呀。”姑娘连忙拂了拂袖角走了过来，避开神父的眼光，可是姗兰却跳着嘟叫道：“她说慌，燕姐说谎，刚才她看了一封别人给我哥的信，脸白得象一张纸，还把我吓了一跳呢！”

“姗兰，不许胡说。”玉燕瞪着两只发怒的眼睛，威吓道：“我看什么信来的，小心我打你。”姗兰吐了吐舌头，将脑袋藏到查尔斯的背后去了。神父不动声色，听着这场对话，他走到玉燕面前凝视着姑娘苍白失神的面庞，伸手触动她的额角，故作惊讶地说：“玉燕，你的脸色不太好。好象还有点发烧哩。”

“唔，我昨天伤风了。”玉燕躲闪着回答。

“那可不能等闲视之，燕子（，）拖下去就会大病呀。你是学医的（，）应该明白这一点。”查尔斯关心地嘱咐道：“立刻到圣母医 (page break 36-37) 院看一下，就说我叫来的嗯。”

圣母医院是巨大的附属医院，专门供校长，教务长，院长，系主任和教授诊病的高级医院。

玉燕勉强地点了点头，她来到客厅门口又回过头来，犹豫片刻“还有什么事，玉燕”神父注视着姑娘。

“姗兰，跟我去玩吧！”玉燕朝姗兰摆了摆手，“不！不！”神父晃着脑袋，向姑娘笑道：“就在这里玩吧！查叔叔有满屋的糖果，燕姐有病，别去打扰她了，姗兰听话。”玉燕只好出门，只有校长的眼光长久地注视着孤独的长影。

第二天，南京研究院的楼中一位秘书模样的职员，推开玻璃上刻着“中华民国二十二年留学招考委员会秘书长办公室”字样的房门，低声说：“苏秘书长，电报。”

“先放在一边吧！”苏凤琪教授将一枝雪茄烟含在嘴里，划燃了一根火柴，漫不经心地点了点头，自从他担任了这个“年度金委员会”机构的决定，取去留的权威性职位后，每天还要阅历数千计的天文历史资料作为项指令，训令，实在忙得头昏脑胀。

“这是密码。”秘书低声嘟哝着。

“密码？哪来的？”

“齐鲁大学，署名，林顿·查尔斯。”

“赶快拿来。”教授伸出一只手拿起放在桌上，摸了摸银白的长须，皱起眉毛。聚精会神地念了起来。

电报的内容是这样的。

那颗引起煽动的卫星，今天才被发觉和查出，是一件意外的事情引起的。她还应该姓丁。如果不是采取别名和化名的话，名字当中有琼字。她是金陵女大应届毕业生，打算参加留学考试赴美国留学。有四个毕业志愿表，她的年龄比冠兰稍大，根据迹象判断，她和金陵女大校长可能有某种特殊的关系。

苏凤琪微微地眯起了眼睛，猛吸了几口雪茄烟，凝视着兰 (corrected 蓝) 色的烟卷斜撇了站在旁边的秘书一眼，冷冷地吩咐道：“密斯，请你给我把金陵女大的档案拿来。”

从泰山回来的第二天，童尔昌从医院回到宿舍，神情很懊丧，他掏出一封被褶皱的信给了苏冠兰。

“琼姐来的，”苏冠兰喜形于色，但一看又掠过一缕不悦的阴影，“唔，怎么拆开了（？）”“你别误会，我从来没有拆过你的信。这封信使别人接到的。”童尔昌往床上一躺，两条又粗又短的腿交在一起，坐着天花板叹了一口气。

苏冠兰匆匆地看完了信，疑虑地问道：“是谁接的，是谁拆开的”“我刚到医院，碰见玉燕，她交给我 (page break 37-38) 的，”“玉燕”苏冠兰惊讶地瞪大了眼睛。

“对，玉燕。你一点也不用怀疑朋友。”童尔昌说。

“尔昌，究竟是怎么回事？”

“咳，干脆，说给你听吧！”童尔昌摇了摇头叹了口气，从床上坐下来说：“咱们到泰山去了，琼姐这封信落到了查尔斯的狗腿手里，大概是约翰修士——神学院大教堂的那个美国佬吧！他拆开这封信，送到杏花村你妹妹又糊里糊涂地念了一遍，正碰上玉燕去看她，就落到了玉燕的手里，玉燕便把它带回来，今天碰上了我。大致是这样（一）回事。

苏冠兰怔住了。

“哼，你别急，好戏还在后头哩。”童尔昌摇头，看着苏冠兰说，“弄得我够难堪了。虽然，玉燕什么都明白了，可什么话也不说，只是单单地说了这封信是怎样落到她手里的，既没有责备你，也没责备我。可我接过信一看，连耳根都红了，好象做了扒手，被抓住了一样。我现在倒要问上我，当你订下二十年婚姻的时候，你是怎样想的。”

苏冠兰沉默了一会，口吃地说：“我当时想，哪有一位妙龄的少女竟为一个渺茫的希望去等二十年呢？这种婚约实际上就是纸婚。（”）

（“）你当时做梦没有想到她会尊你二十年吧！”

苏冠兰点了点头，脸上红一阵，白一阵。

“小苏，我问你。玉燕已经等你五年乐，难道她不能等你三个五年吗？倘若二十年期满，你又怎么办呢？在琼姐方面，你们是白发皆老；在玉燕方面，你难道立法三章，这个事情你准备怎么解决？到时两头不可兼得得事情啊？”

苏冠兰用手捂着苍白的脸庞，一句话也不说。